



# 灭 顶

梁晓声 著

中国现代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书系列

# 灭 顶

梁晓声 著

# 灭 顶

—

夕阳西下时的一片彤辉，均匀地涂在胭脂河上。帆儿是去远了。歌儿是渐弱了。胭脂河呢，浮着妖娆的红晕，显出动人的羞容，悠悠地徜徉着。满世界静极了。

秀秀最喜欢这会儿到河边来洗衣服。河水晒了一天，温温的，很舒手。河东河西两村的孩子们，象眷恋母亲的怀抱一样眷恋这条河。整个夏季，差不多天天泡在河里嬉戏玩耍。不过此刻他们都乏了，回家吃饭去了。

秀秀最喜欢这会儿到河边来洗衣服，还因为这会儿这条河仿佛只属于她自己。

象那些孩子们眷恋这条河一样，她更眷恋自己内心里占有了这条河的满足情绪。二十岁的姑娘一个月后就要嫁人了。她期等着结婚的日子。一种幸福的期待。却说不上是在渴望。这种幸福如同需要喝很多碗才能醉倒人的米酒。她只是闻到了，更准确地说是想象到了它的醇香而已。所以她尽管是在期待着，心儿没醉。她好比一个买到了预售票的旅客，从容地坐在候车室里，等着上车。

女人迟早要出嫁的。区别仅仅在于嫁给一个什么样的人，中

意的或不中意的。她觉得明贵很中自己意。河东河西两村的小伙子们加在一起，明贵无论与谁比，怎么比，都是个比不败的人。身高一米八，浓眉大眼的，肩膀宽，胸膛厚，是个堂堂的男子汉。而且呢，还十分正经。面对面和姑娘们说话都脸红，不会打情骂俏那一套。靠自己能吃苦和能干，三年来成了收益殷实的万元户，盖起了四间新砖房。河东河西一心想嫁给他的姑娘多了！他却主动央媒人来她家提亲，这不能不算是她的福分。

不定有几个姑娘嫉妒我呢！她蹲在河边儿，轻轻揉搓着自己的一件上衣，庆幸地这么想。

肥皂泡儿一簇一簇被河水捎走了。浮着红晕的河面上开着一朵朵白莲花，好看极了。

泼啦一声，一条鱼儿跃出水面。

泼啦一声，又一条鱼儿跃出水面。

平静的水面上分着几道水纹，想必有几条鱼儿在水下追着一簇簇的肥皂泡儿。

秀秀住了手，呆呆地望着出神。

她忽然觉着自己就是一簇肥皂泡儿，而明贵是一条鱼。或者反过未，自己是一条鱼。无论是肥皂泡还是鱼，在她和他之间，总该发生过点什么不寻常的事儿才对劲。哪怕象鱼儿追肥皂泡儿呢！

可她和明贵之间还什么事儿也没发生过。

开春时，媒人提亲。爹说考虑考虑再回话。爹先跟娘商议。娘说明贵能做个好女婿。爹和娘又一块儿跟她商议。她也说考虑考虑。她考虑了一夜，相信明贵将来能做自己的好丈夫。于是第二天她就给了爹和娘个回话——听凭爹和娘做主。于是当天爹

就给了媒人个回话——年底成亲。于是从那一天起，她便很本分地将自己看成是明贵的人了。明贵也将她看成是他自己的人了。一切自然而然，顺理成章。

她从前和明贵没什么接触。走对面说过几遭话，暗暗打量过他那堂堂男子汉的容貌和身体。她成了明贵的人之后，跟明贵也没什么接触，走对面依旧是说几句话而已。明贵到她家来，她依旧是只有暗暗打量他而已。

明贵忙，很忙。忙养鸡的事儿。明贵并不常有空儿到她家来。来了找的也是爹，不是她。找爹谈养鸡的事儿，谈完了就走。养鸡的事儿不唯对明贵是头等大事儿，对她家也是头等大事儿。

两家都是养鸡个体户。

她也忙。也很忙。也忙养鸡的事儿。明贵家养了六百多只鸡。她家养了四百多只鸡。弟弟才十二岁，帮不上家里养鸡的活儿。母亲体弱多病，一天强撑着做三顿饭。四百多只鸡是全家活祖宗；她和爹是它们的奴婢。她和爹为它们起早贪黑，累死累活。它们使她一家发财致富。

她也不常到明贵家去。去的往往是爹。爹去不了，才吩咐她去。去了也是代爹谈养鸡的事儿，也是谈完了就走。家里还有永远也做不完的养鸡的活儿，拌第二天的鸡食啦，修鸡笼啦，配防鸡瘟的药啦，数蛋啦，编蛋筐啦，宰杀不下蛋的鸡啦……等等，等等，永远也做不完，永远也做不完。每隔五六天往县里送一次蛋。一年三百六十多天，永远是这么忙这么忙。有几次她在明贵家，本可以多呆一会儿，谈完了养鸡的事儿，再谈些别的什么事儿，别的什么话儿，可明贵却正忙，在做着她刚做完或回家后也要做的事儿。

“我都听明白了，还有别的事儿吗？”明贵就会这么问。

或者说：“你今晚没事儿吧？那就帮我把这些蛋装了筐吧！”

鸡……蛋……两家之间似乎永远是鸡永远是蛋。两个人之间也似乎永远是鸡永远是蛋。除了鸡和蛋，蛋和鸡，他们似乎就再没别的话可谈，再没别的事儿可做。

无论是蛋还是鸡，明贵家的一点儿也不比她自己家的使她感到可爱。相反，蛋越多，她越烦。不要说用手一只只数着小心在意地往筐里一层层码了，就是光看着，也别提有多碍眼了！

有时她觉得自己分明不是为自己活着。那些鸡也不是为她而活着，为她而一天下一个蛋。一切刚好反了过来。她分明最为那些鸡而活着。为那些蛋而活着。鸡们一只只倒活得十分惬意，吃饱了就在肚子里育蛋，育成了一个就下出来，下出来就“咯咯嗒（个个大）咯咯嗒”地叫，好象劳苦功高。

有时她更觉得自己是被出卖在一个鸡的世界一个蛋的世界里了。被谁出卖的呢？被爹吗？这么想当然太冤屈爹了！爹又是被谁出卖的呢？爹不也整日和自己一样为那些鸡为那些蛋从早忙到晚吗？再说，没有那些鸡没有那些蛋，她家的旧泥草房怎能象明贵家一样推倒了盖成窗是窗门是门的新砖房呢？家里又怎能看上电视呢？从前受尽了穷日子摆布的母亲，脸上又怎能象如今常常浮现出笑容呢？天地良心，她，她的一家，似乎又有一百条理由感激那些鸡和它们每天下的蛋。

可是她真希望有一天能从那些下蛋的母鸡和那些母鸡下的蛋中解脱出来啊！这一天隐藏在日历的哪一页后面呢？她不知道。知道了也有个盼头；有个盼头那希望也算有个影子。可不知道。那希望连影儿也没有，根本是没影儿的希望！明贵还雄心勃

勃地计划着明年起再多养四百只鸡，养够一千只！往前看，她的生活里是更多的鸡更多的蛋！不消问，明贵一定是希望她给他做个能干的养鸡的好帮手哪！看来明贵比她生活得充实，还有这么一个希望！

有好几天夜里，她躺在蚊帐中睡不着。听蚩蚩叫，心里想明贵。做梦梦见明贵。

二十岁的姑娘，她那由于劳动而早已成熟了的体内，时时产生一种无法自抑的欲望。这种欲望只有被一个男人紧紧地搂抱在怀，不停地亲吻不停地爱抚，才可能得到些微的满足。与其说是在想明贵，毋宁说她是在如饥似渴地想一个男人。然而她自己并不能区别想一个男人和想明贵是多么的不同。她认为自己已是明贵的女人，便也认为自己是在想明贵了。想得有多焦躁，便也认为自己对明贵是爱得有多强烈了。想得无论如何睡不着，她就悄悄爬起来，将数过了的一层层码在筐里的鸡蛋，再数一遍，一层层码进另一个筐里。有一天夜里，倒完了两筐鸡蛋，她还是睡不着。她竟穿好衣服，蹑手蹑脚溜出房间，一路小跑，跑过桥去，一直跑到明贵家小院外才站住。

明贵屋的窗还亮着。

她的心在心窝怦怦跳。是因为跑的，也不完全是因为跑的。她真想立时就扑进明贵怀里啊！

那些日子，爹的脚扎了，行动不便。养鸡的活儿全落在她一个身上，几乎把她累垮了啊！

她是更需要明贵给她些爱的啊！她将是他的媳妇了啊！他是应该理解，她多么需要和他单独在一起，偎在他怀里，说说贴心话儿，撒撒娇，给予些温存获得些温存啊！

她轻轻推开小院门，走至明贵屋窗前，见明贵正和他娘在屋里数蛋。

“多少啦？”明贵问。

“八百八。”他娘回答。

“不对。早就数到八百多了嘛！娘你又数错了！”“那你不是也在数着来？”

“我哪数？见你在数，我怕和你数重了，就没往下数！”明贵将手中的一个蛋使劲往地上一摔，鸡蛋碎了。

“有火朝我发，你摔鸡蛋干什么？一个鸡蛋一毛七！”他娘从桌上拿起茶杯，将那碎鸡蛋双手捧到茶杯里。

“明天一早就要交蛋，你越帮越乱！”明贵气呼呼地吸起烟来。

“那就别数啦！你数得再仔细，人家收时不还是过秤的吗？”他娘火了。

“不数？不数人家在秤上捣鬼，十斤二十斤地骗你也白骗？那些家伙，都变着法儿想喝养鸡个体户的血哩！”明贵气呼呼地抛了烟，一脚踏灭，从墙角拎过只空筐，又重数。

“我越帮越忙不是？我不帮你数了！你一个人去！”他娘嘟囔着离开了他的屋。

“四、六、八、十……”明贵只顾埋头认真数着。

她又不想见他了。

她知道，进了他的屋，他准会要她帮着数蛋。八筐，两个人也够数一阵子的。数错了，他也准会对她发火。

她转身悄悄离开了他家小院。而她急匆匆来时内心里那种强烈的欲望，变成了一股恼怒。恨不得闯入他屋去，将那八筐蛋

统统砸碎。

她带着这股恼怒走到河边，在桥头旁坐了很久很久……

从小学校的方向，传来了一阵音乐声。大概那个省城里来的大学生，又在伴着这种使人情绪骚动的音乐独自跳什么“迪斯库”了。她真羡慕这个大学生啦！人家可无须跟那么多鸡那么多蛋打交道！人家活得是多么轻松多么自由！放暑假了，独自一个人骑辆自行车，爱到哪里去就到哪里去，仿佛满世界都任他去似的。什么“运动旅行”。到了村里，听说小学校的女教师生孩子教不了课，就表示愿意留下来给小学生们代一个月课。村里的小学比省城里的大学迟一个多月才放假，好象那个女教师就是为了给这个大学生创造一次代课的机会，才不早不晚偏赶着他“运动旅行”到村里的前一天生孩子。村里人从没见过一位省城的大学生，对他的到来人人感到新奇，自是百般地尊敬着他。还答应给他五十元代课费。据说他随身带了一台价钱很贵的录音机，一有空儿就装上一盘“迪斯库”独自跳哇扭哇，村里人围住看他也丝毫不觉难为情。

秀秀听得入了神。她听不懂音乐，但她爱听音乐。什么音乐都爱听。她好几次央求爹买一台录音机，可爹就是不肯买。爹手里有了一笔钱就往银行里存。

“买那东西干啥？能吃还是能穿？”爹这么问。

“听呗！”

“听？谁听？”

“我听呗！”

“你有闲工夫听吗？”

“当然有！”

“你还有闲工夫？那就证明你爹整日是在一个人受累哩！往后我再多养它二百只鸡，看你还有没有闲工夫！”

爹吹胡子瞪眼地训斥她。不是没钱买不起，是有钱不给买。鸡下蛋，蛋变钱，爹究竟已经在银行里存了多少钱？她不知道准数。算起来总该有两万了吧？爹认为，有台十二寸的黑白电视机看着就不错了，还想听音乐？！简直是“烧包”！

“你买这也舍不得花，买那也舍不得花，钱存在银行里到底想派啥用场？将来给你陪葬呀？”

她憋气，用当女儿的不该说的话抢白爹。

爹扬起巴掌要扇她，她慌忙躲开了。

“没眼光的东西！”爹骂道：“才养了四百只鸡你就觉着富得不行了吗？离我的奔头差远了呢！总有一天我要养到四千只！外国有这个大王那个大王，中国咋就不能有个养鸡大王？我才五十多岁，离死早着呢！不扑奔成一个养鸡大王，我死不瞑目！”

听了爹的话，她觉得自己今后的日子是一点迷人的色彩也没有了。她只盼着早日嫁过明贵家里去。她要劝明贵卖掉所有的鸡，小两口再对生活重新作一番打算。她和他都还年轻呀！他和他的生活可不该每天总是鸡啊蛋啊的呀！为了鸡为了蛋，累死累活，到爹那年纪，成了个养鸡大王和富婆，又怎么样呢？青春是一去不复返了呀！明贵存在银行里的钱肯定比爹要多得多。小两口趁着年纪轻轻都去上学不好吗？考不上正牌大学，业余学校也行啊！剪裁班、摄影班、美术班、音乐班、外语班……这一行那一行的辅导班，如今县城里多着哪！只要交得起学费，谁都可以去学。学费花不了多少钱啊，明贵肯拿出他存款的十分之一就足够足够了！她相信只要她和明贵结了婚，明贵是会听她劝的……

她想得越来越远了，竟忘了洗衣服。她是把自己对未来生活的一切憧憬都寄托在明贵身上了。那憧憬是不明确的，而且是五彩缤纷的。反正不是鸡也不是蛋。她象爱美的小女孩希望将自己打扮得更美一样，本能地幻想着将自己年轻的生命和这样的生命所感受着的生活设计得美妙一些。人不靠自己来设计自己的生活那么靠谁来设计呢？

她怅怅地叹了口气。

不知什么东西落在手背上。她垂头一看，是一对儿交尾的红蜻蜓。孩子们管这种蜻蜓叫“红辣椒”。这样的一对儿蜻蜓。有时被孩子们捉到手了仍不分离。于是孩子们就会争论哪一只是公的哪一只是母的？

她不动手，唯恐惊飞了它们似的。它们的翅膀都垂下下来。它们是将她的手背当成一处安全的地方了。在下边的那只，吮着她手背的水珠儿。在上边的那只，身子一耸一耸的，似乎什么危险都不在乎。

上边的那只该是只公的吧？她想。多么小个东西，竟也会男欢女爱！“快活”得个情浓劲儿的！

村人们，将男女间事习惯地说成“快活”。也不知从哪辈子传下来的说法。初省人世的女孩子，听了“快活”两个字是要脸红的。如果不脸红，不被认为痴傻，便被认为轻佻。

她记得自己11岁那一年，表哥成亲，夜里许多小伙子猫在新房窗下听“快活”。她当年对这种事儿是那么好奇！也猫在那些小伙子们一块堆偷听。尽管竖起耳朵偷听，却一句话也没听到。只听到了一阵极轻微的床框的吱呀声，表哥扛着一扇磨似的喘息声和表嫂发高烧说呓语似的哼唧声。

那些小伙子们便一哄而起，大嚷大叫：

“听到了，听到了！”

“俩人正在快活劲上哪！”

有一个小伙子甚至对着漆黑的屋里喊：“日子长着呢，一辈子的快活别一晚上享受尽了呀！留点滋味给往后呀！”

她莫名其妙，不解自己听到的那一切为什么就算是“快活”。

后来，没谁点示她，她也就明白了。明白了，也就本能地避讳着这两个字。

结了婚的男人女人们却是不避讳的。

“大嫂，大哥不在家，今晚我给你点快活吧？”

“滚一边去，狗东西！要找快活，牵头母驴到玉米地里快活去，老娘怕你脏了老娘的被褥！”

没正形的男人和不在乎他们的女人之间经常开着诸如此类的粗俗玩笑。

“快活”两个字成了专用形容词。其它的一切快活之事，人们就只好另造新词了，而说成是“悦不悦”、“火不火”、“畅意不畅意”什么的。

她刚上中学那一年，河西村有个男孩，每天和她结伴而行，有天放学回家的路上，他问她：“和我一块走，你咋啥话都不说呢？”

她回答：“没那么些话说嘛！”

“我可是心里有啥话都想对你说。”

“你说我听着还不行？”

“只有和你在一起我才快活呢！”

她倏然羞红了脸。那完全是一种少女要证明自己纯洁无邪

的本能。随即她就认定对方是将自己看成一个不正经的女孩子用下流语言进行挑逗了。于是她由羞而怒，骂了一句：“你不要脸！”头也不回就往家跑。她觉着自己受了奇耻大辱，一跑回家，就哇地一声哭了。

娘问明了是怎么一回事，怒冲冲奔过桥，站在那男孩子家门外破口大骂了一通。那男孩子三天没上学，被他爹一巴掌打肿了脸。后来上学，再也不敢正视她一眼了，仿佛她是妖魔鬼怪。一直到他长大参军前，她和他再走对面，仍谁也不看谁，更不说话。

他留在部队上了，当了连长。有一年他回村探家，带回来了媳妇，还是个医生。看见过的人都说挺俊。她却没看见过。

县里的放映队来放电影的时候，在河西村的晒场上，她发现了他，由于一直铭记不忘的内疚，她没上前跟他说话。他也发现了她，看了她几眼，仿佛认不出她了，也没走过来跟她说话……

一对儿忘乎所以的红蜻蜓，一直在她手背上“快活”着。

“快活”……那是一种什么样的快活呢？这世界上的一切：人啦、兽啦、鸟啦、虫啦，为什么就都懂得“快活”呢？

上边那只红蜻蜓的身子仍在一耸一耸的……

下边那只红蜻蜓服服贴贴的，一动也不动，她的手背感觉到了它的身子也在一下一下鼓缩……

她好象听到某种极轻微的声音，类似一个男人扛着一扇磨似的喘息声，类似一个女人发高烧说呓语似的哼唧声……

其实她什么声音也没听到。

只有河水汨汨地流。而她连河流的声音也根本没有听到。四周寂静。她想象出来的那两种声音，似乎在这寂静之中变得愈加清楚，愈加强大了！她觉得她整个身体的血液，如同饮了烈酒一

样在每一根血管里奔涌。她的心里又产生了某种渴望。更准确地说，是她的整个身体都本能地被引发起了某种渴望。她那早已成熟了的女性的身体，是被那四百只母鸡和它们所下的一筐一筐的蛋每天劳累得疲竭极了！而那种渴望也就显得更来势汹汹，咄咄逼人，使她自己根本无法转移。除非这种渴望得到满足。她却从未得到过任何方式的哪怕一点点满足。她觉得不唯她的血液连同她整个的身体都渐渐被这种难捺的渴望燃烧起来了似的。她想要呻吟，想要躺在地上肆意扭动。

那一对儿“快活”着的红蜻蜓飞起了一下，又缓缓落在她手背上，羽翼复垂。

弓起的一耸一耸的红身子使她联想到了明贵强壮的裸体。而下边那一只，她恍然觉得就是她自己。

她的心智简直迷乱晕荡得不行！她全身象通了电似的发颤不止。

她仇恨起那一对儿“快活”着的红蜻蜓来。她猛地将手拍入水中，企图淹死它们。

它们刚一沾水就飞起，盘绕了一小圈，飞走了。

她这才发现水面映着一个人的影子，吃一惊。慢慢扭过头去，见是那个省城里来的大学生。她第一次见到他，便立刻就能确定那人正是他。不知他站在自己身旁默默观察自己多久了？她认为她内心里那种强烈的饥渴般的欲念早已被他洞悉得透彻而无遗了。她感到万分羞耻，无地自容。一时不知应作出怎样的反应才不甚狼狈。

夕阳已经沉落了。夜幕正悄悄地降临。河面上的红晕消失了。水波闪着瓷般的亮光。四周是更寂静了。只有隐藏在附近的

一只青蛙，不时呱地叫一声。

“洗衣服啊？”他用一种亲昵的语调问，象是问一个他很熟悉而且很喜欢接近的人。

“嗯。”她不自然地笑笑，就回过头，从水中捞起那件没洗干净的衣服，只顾洗，不再看他。

“怎么不白天洗啊？”他又问，走近她，蹲下了。

“白天没空呗！搭一晚上，明早太阳一出，晒会儿就干了。”她一边洗一边回答。仍未看他。

“你们这地方景色挺美呀！”

“是吗？”

“女孩子们也都长得挺秀，而且都挺爱干净，不象有些农村的女孩子们，没模没样，土里土气的！”

听他赞赏自己生长的这个地方和这里的女孩子们，她心里怪得意的，自己也受到赞赏似的。

“人生水土鸟生林呗！凡是外地人来了，也都说我们这儿的女孩子们长得挺秀，沾了好水土的光呗！”她低言低语回答。

“你们这儿的人语调也不土。”

“和城里人比起来，各方面总归是土哇！”

“城里人？哼，如今城里没几个好人……”他轻蔑地说。那种轻蔑，仿佛包含着对自己的诽谤。

她不由得停了手，侧转脸看着他问：“那你自己呢？”

“我？……”朦胧的暮色之中，他苦笑了一下，坦率地说：“我也算不上一个好人……”

她呆呆地望着他，对他产生了种种迷惑和狐疑。

“我帮你洗一件吧？……”他说着，从水中捞起一件衣服。

“别，别！弄湿了你的衣服……”她慌忙放下自己正洗的那件，夺他捞起的那件，反倒弄了他一身水。

“真对不起……”她很有些窘。

“没关系，没关系……”他掏出手绢拭去了自己衣服上的水，然后替她拭胸襟上的水。

她的乳房感觉到了他那只手不经意间的触碰，她的脸又倏地一阵发烧。

“不用擦，不用擦……”她本能地向一旁躲闪着身子。

“真静啊！”他自言自语地说，揣起了手绢。

她坐正了身子，接着洗那件衣服。

他一动不动，若有所思地坐了一会儿，摸一块石子，打了一串儿水漂儿，随即站起身，说：“我走了。”就走了。

她没吱声。

等他走远了，她才望他。

你问我爱你有多深  
我爱你有几分  
你去想一想看一看  
月亮代表我的心……

他一边走，一边唱着这样的歌。她看不见他了，还能听到他的歌声：

深深的一段情  
怎不打动我的心  
轻轻的一个吻  
叫我思念到如今……

他的歌儿又使她的心迷乱起来。她不禁地抬头看天，圆圆的一个月亮悬在夜空。她心里忽然产生一种自哀自怜的巨大的委屈，象一个被生活也被生活中所有的人遗弃了的孤儿。她想哭。

谁正走在桥上，肩着一副担子，一前一后两只扁箩筐忽颤着。从那身影，她认出了是明贵。

他从哪儿回来呢？他那箩筐里是什么呢？

她无心继续洗衣服了，全从河里捞出来，三把两把拧去水，胡乱装进盆里，端起盆就奔他走。

“明贵！”离他十几步远，她叫他。

他走到她跟前了才认出她，奇怪地问：“你……端个盆儿干什么？”

“我在河边洗衣服呗。望见你打桥上过我就迎来了！”

“我今天可是没少走路！”他边说边往前走，连站都没站一下。

“你上哪儿去了呀？”她只好跟随在他身旁。

“出远门了！”他步子大，她不紧走，就跟不上。听了他的话，她顿时想到，自己十几天没见着他了。

他身上散发股男人的大汗通身的气味。

“你……一直从县里走回来的呀？”

“那是！”

“还挑着这？”

“那是！”

七十多里呀，她心疼他，嗔怪道：“没赶上车，就在县里住一夜呗！”

“前几天发那场大水，两处公路桥都冲坏了，三五日通不了车！我惦记着我那些鸡！”

又是鸡！

“不是有雇的那个外地人吗？再说，我爹也会去你家照应啊！”

“雇的那个外地人我根本信不过。连你爹我也信不过！六百多只鸡，喂不好，一天少下多少蛋？又是多少钱？”他只管大步往前走，生怕站下跟她说几句话的时间里，他的鸡们又少下了许多蛋似的。

除了鸡，就是蛋。除了蛋，就是鸡。横着说是鸡和蛋，竖着说还是鸡和蛋。他们之间的话，无论怎么着说，总归是脱离不开鸡和蛋。无论怎么着说，也总归是落在一个“钱”字上。人啊，人！怎么越是有了钱，越是心里边除了钱就再也不装点别的了呢？

她气了。站住了。发现他走在桥上时那种激动的心情低落下去了。

他一个劲儿地往前走，也不回头看她一眼。

“你站下！”

他终于站下了。肩着担子半转过身，有些不耐烦地说：“跟不上啊？亏我已经走了七十多里，还肩着担子呢！”

她小跑几步，追到他跟前，又是心疼又是赌气地瞪着他。

“有啥正题话你倒是说嘛！”

“你……箩筐里是什么？”她找话说。

“鸡雏子。”

鸡！鸡！鸡！永远是鸡！仿佛他自己也是只鸡，所以只能想到与鸡有关的事，不能想到与人有关的任何事。

“明贵，我真有些话跟你说。”

“我听着。”

“到前边小树林里我再对你说！”

“这儿说就不成？”

“不成。”

“还得多绕一段路……”他虽有几分不情愿，然而领先朝小树林走去。

天这会儿是完全黑下来了。村后的那片小树林，在月色下被神秘般的恬静捧住着。透过林隙，这里那里点缀着光亮，是一户户人家的后窗。

她又叫住他，走到他跟前，用极温柔的声音说：“你拿盆儿，我肩担子吧！”

他一声不响，就放下担子，接过了盆。

她心里那一时刻充满了欢悦，脚步悠悠地和他并肩走着。从春季他央媒人到她家提亲算起，至如今她和他就没空儿单独在一起过。她不肯失去今天的机会。多好的月亮，多好的夜晚呢！

轻轻的一个吻

叫我思念到如今……

省城里来的大学生唱的那歌儿，别的词儿她全忘了，只记住了末尾这两句。

吻……亲嘴儿……

她真愿告诉他，自己是多想被他亲呀！可这样的话怎么说得出口呢？羞死人了！

走入小树林，她放下担子，用更加温柔的声音说：“你放下盆呀！”

他弯腰放下了盆，站在离她五六步远处，望着她，期待她再开口。

“你……过来呀！……”

“能听见你说啊……”他嘟哝了一句，但还是走到了她跟前。

她象只狸猫子似的，一纵就扑到了他怀中，同时伸张开两条胳膊，下死劲儿搂抱住了他那宽厚的胸膛，并将她火热的脸贴在他胸上。

“你……”

“我想死你了！梦里都想……”

他终于明白了她带他到这里的真实用意。受她那种迫切的情欲的怂恿，他也冲动起来了。他便也紧紧搂抱住她丰满的身子，俯下头，在她脸上，颈上乱亲一阵。

“你……抱着我啊……”她呐呐地说。

“不是……在抱着你吗？……”他一边亲她，一边也呐呐地说。

“紧抱着……”

他便将她搂抱得更紧更紧了。她是全身都瘫软在他怀中了！他猛地抱起了她，原地转了一圈，没寻找到更中意处，就抱

着她坐下了。他将她横揽在怀，继续亲她。他的一只大手，抚摸着她皮肤滑润的脊背。

她在他怀里扭了个身，抓住他那只大手，撩开自己的衣襟，急迫之下解不开自己胸罩的别带儿，干脆一把扯断了，将他的手放在了自己的乳房上。

她终于是获得了自己梦寐以求的那种满足。似乎获得到了很多很多，又似乎仅获得到了一点点。她在那种满足与不满足的状态之中，尽情品尝着感觉上的享受。她不停地在他怀里扭动着，呻吟着，一忽儿紧紧与他互相搂抱在一起，一忽儿又放开他，如死一般软绵绵地任他肆意摆布。此刻，只有此刻，那些鸡，那些蛋，她家的，他家的，才与她毫不相干，也与他毫不相干了！鸡和蛋，蛋和鸡，两年多来，操劳得她都忘了自己是一个人，更忘记了自己是一个女人！养鸡赚的钱，以及由此带来的最初的欣慰，早已被她失去的种种人的日常生活中的欢乐抵销了！如今她家是日益富起来了，日益有钱了，在别人看来，她是应该欢乐的了，可是她却没了欢乐的精气神儿，没了欢乐的好情绪，没了欢乐的一会儿空闲！她整个儿成了养鸡的机器人！连一些日常生活中微不足道的小欢小乐也失去了！这种有了钱而没有了欢乐的日子，和穷日子又有些什么更大的区别呢？在她那种由于感受到并觉悟到作为一个女人的天经地义的权利、需求，被限制，被出卖，被漠然之地剥夺了而更饥渴更强烈终于爆发了的火热的情欲中，分明是包含着盲目的挑衅和反抗意识的。

“我要……”她喃喃着，在他怀里又翻了个身，一口咬在他那粗壮结实的胳膊的腱子肉上。

“什……么？……”他在喘息的间歇中低问。

“我要……快……活……”最初的使她晕眩的满足在她遍身扩展开来，又聚拢了形成更大的痛苦般的某种不满足。这会儿她是全没了羞耻心。

“你……给……我呀……”她在他怀里扭动着，呻吟着，仿佛要撕碎自己的身体，也仿佛要将他的身体撕碎样。她卑下地哀求着，乞怜着，一手就去扯他的裤带……

他是彻底被她这般来势凶猛的情欲俘虏了，不可抗拒地扑倒在地，将她压在身下……酥麻的被电棒击了一下似的感觉带着微微一丝疼楚，她“啊”地叫了一声，那一种无法形容的满足几乎使她休克了过去……

就在这一时刻，他双臂撑地，支起了身子，警觉地说：“别出声，听……”

“不会有人……到这里来……”她闭着眼睛，双手搂着他的脖子，不放开他。

“不是人，可能是黄鼠狼！嘿，你放开我呀！……”

她硬是不肯放开她。

他粗暴地一巴掌打落她的手臂，立即从她身上爬起。

“哎，你快起来！就是黄鼠狼嘛！把箩筐都咬破了，听见没有？起来帮我找找，兴许有小鸡儿钻出来了！”

她半裸着身子仰躺在地上不动。

“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黑暗中，他轻声唤着。

她从一种迷幻般的涅槃跌到了眼前的现实中。她缓缓坐起，先穿好衣服，怔怔坐了几分钟才慢慢地觉醒过来。她怀疑自己是做了一场放荡的春梦。

“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往哪儿跑！果然有小

鸡钻出来了不是？肯定不止钻出一只！”

她望着他蹲在地上的黑影，一时恨得咬牙切齿。

他将捉住的那只小鸡儿塞入箩筐，走回到她身边，掏出烟吸起来。吸了几口，说：“这两筐小鸡雏子都是新品种，我这趟专程从外省买回来的。先是要一元八的价，我就耐下心和人家讨价还价，末了人家降到一元五，再不肯降一分钱了。娘的，道上死了五只，把我心疼得不行！”

她一句话也不说。一句话也不想对他说了。

“有一筐是替你家买的。你爹若不高兴得眉开眼笑才怪哩！养好了，秋尾巴就能下蛋。两天下三个蛋！再养上几只好公鸡，渐渐地将来把我那六百只鸡都换换种儿，你算算能多下多少蛋，多赚多少钱？娘的，到那光景上，河东河西谁也甭想比我明贵更趁钱！……”他喜滋滋地滔滔地说罢这番话，将烟头往地上一丢，奇怪地问：“你干吗一句话不说？我们走呀！小鸡雏子们今晚可得好好喂一顿呢！”

她用极低的声音回答：“你先走吧。”

“对，对，碰上个人，不尴不尬的。咱俩到底是还没结婚哪！……我这件衣服你替我洗了吧！……”他说着，脱下衣服扔给她。她未接，衣服落在地上。

“背心都黏了，也给我洗了吧！”他连背心也脱了下来，和衣服扔到一块儿，光着脊梁，肩起担子，大步流星地走出林子去了。她又缓缓坐在地上了。

月光这一片那一片撒进林中。满世界悄没声儿没点动静。

过了许久，她听到一只小鸡儿在她身旁叫，接着蹦到了她腿上。

她一把抓住它，它反而不叫了，老老实实地在她的把握之中。

一种仇恨，也是一种报复，从她心底突起！

“你怎么就两天能下三个蛋呢？你想操劳死我吗？你以为你能下蛋就该是我的祖宗，我就该是你的奴婢了吗？叫你两天下三个蛋！……”

她用另一只手一下子便把小生命的头揪掉了，它在她手掌中连动都没来得及动一下，就成了她那种仇恨和报复心理的祭物。

一细股发黏的东西淌到了她手上。

小学校的方向，隐隐传来了节奏疯狂的“迪斯库”音乐……

## 二

每个星期六上午十点半至十一点半的一小时之间，差不多总会有一个五十三、四岁的人走入县城最大的一家储蓄所。他身材不高，一张黄面皮瓦刀脸，络腮胡子刮得黄中泛青，穿一件咖啡色的确良小褂，一条铁灰的卡裤子。他那件的确良小褂，早洗掉色，洗绉了，被叫做“的确良”的那种物质已不存在，只剩下机织的横经竖纬稀稀松松的连成衣服的样子。与其说这件小褂穿在他身上，毋宁说是一条“纱巾”裹在他身上更恰当。他又偏不将小褂扎在裤腰里，仿佛你对他吹口气，他那因为只剩下了稀稀松松的横经竖纬而显得肥肥大大的小褂就会扬一扬，俨然使他具有了些仙风道骨的飘逸劲儿。遗憾的是这种飘逸劲儿与他那张一看就知道没有文化但很有些农民式的狡黠的脸难以统一，反而显

得滑稽可笑。他那条裤子并不比他的小褂强些，膝盖处打了两块补丁。两条裤腿却短了半尺，露出两截腿杆子，是从两条裤腿上各剪下来半尺补在膝盖处了。可谓农民式的聪明吧！

储蓄所的人们都认得他。写在存折上的“徐有德”三个字便是他的名字，这位徐有德便是秀秀的爹。这几年的夏季里，无论刮风下雨，他们老见他穿那一身衣服。

他差不多每个星期六都来存入三百元。其实他本不必到县城里来存钱。河西村有一个储蓄点，专为河西河东两村服务。他舍近而求远，是唯恐村里的人们知道 he 有钱。存折别人看不见，四百只鸡是看得见的，怎么能瞒得过人呢？这又足见他那农民的头脑中有狡黠也是有愚蠢的。他不仅怕本村熟人知道 he 有钱，也怕许多陌生人知道 he 有钱。所以他专赶十点半至十一点半这一个钟点内走入储蓄所。来的次数多了，他摸出规律了，知道这一个钟点内存钱取钱的人少。储蓄所的人们却是无法瞒过的。只要是有个什么法子可瞒过，他是绝对想连他们也瞒过的。若说他是怕那笔血汗钱（也包含着女儿秀秀的一半血汗）被偷，被抢，被骗吧，存在储蓄所又是极安全的，断不会发生钱被偷走被抢走被骗走的事。而且他早已数次严峻地向储蓄所的人们交代过，除了他亲自来，任何人拿了她的存折来取钱都不许付给，一分也不许付给。即或他的存折果然被偷了被抢了被骗走了，也是没用的东西。而小偷要想偷他的钱，歹徒要想抢他的钱，是很难的，除非先杀了他。他每次来存的钱，都是锁在一个小铁盒里，一根有力的手用钳子才能费力钳断的铁链儿，将那小铁盒挂在皮带上，而铁盒又是放在拎兜里的，拎兜又是提在手中的。

连他自己也无法解释清楚，为什么那般害怕人们知道 he 有

钱。这一点与有些由穷而富的农民时时处处事事喜欢显富夸富的心理恰恰相反。有待心理学家们去分析。

若说他是怕别人知道他有钱而向他借钱，借了难还甚至根本不想还吧，自从有些人，其中包括他自己的和秀秀娘那一面的亲戚登门向他借钱，都碰了扎脑门的钉子后，再就没人登门向他借过钱了。

储蓄所的人们知道，他存的那笔钱，在本县的农民存户中，并非数目最大的，但也并非是不值得羡慕和向往的数目。二万九千元——只要他再到储蓄所来三次，就是三“大夯”了。本县的人们把一百元叫做“一锤”，一千元叫做“一耙”，一万叫做“大夯”。这意味着每月有二百余元的利息——相当于本县县长的工资。他妈的很有资格抖抖神气啦！

可这个徐有德依然伪装一副穷样子，真叫他们百思不得其解。

“老徐这次存多少哇？”

“嗨，咱一个养鸡个体户，还能存多少哪！还是上次那个数呗，都不好意思拿出手哇！”他嘿嘿一笑，真不好意思拿出手似的。

他妈的，财神爷扮花子，谁看不出你富贵在心里呢！

他们暗暗咒骂他。象许多人一样，他们看着那些有了钱就故作腰缠万贯模样的家伙不顺眼，也看着那些有了钱仍唱穷的家伙不顺眼。

徐有德每次存钱后，照例到县百货公司逛一圈。什么也不买，只看。最吸引他的，是卖烟、酒、家俱、服装，以及录音机、电视机、摩托、洗衣机、电冰箱什么的高档商品柜台。对其它柜

台，毫无兴趣，连站也不会站一下。

他烟瘾不小。平时自己却一向吸的是叶子烟。不逢年过节或跟某些与他的养鸡事业有特殊关系的人们打交道，轻易不肯买盒烟。非买不可，选顶便宜的买。

“有德，存那么一大笔钱啦，也不买盒带嘴的烟吸吸？别太抠门儿了呀！这年头，物价飞涨着呢，有钱不花是大傻瓜！”

某些人难免向他说这类听似劝告实则挖苦的话。

他听得出来这类话中的挖苦意味，并不生气，嘿嘿一笑，慢条斯理地回答：“你咋知道我存一大笔钱哪？谁存一大笔钱谁是王八蛋！养鸡赚那几个血汗钱，去了买饲料，又盖了新屋，早折腾得扁尽腓光罗！唉！……”

其实，他见了好烟如同馋嘴的孩子见了巧克力糖一样。而见了好酒如同见了好烟一样。

在烟酒柜台前，他常常象块铁被吸铁石吸牢了似的，双臂放在柜台玻璃上，低俯着头，一寸一寸地移动身子，目光贪婪。

“你到底买不买？”售货员当然瞧不起象他这样的人。

“太贵了，一盒烟，四五元，简直不是人吸的呀！”他嘿嘿一笑，并不离去。

“不是人吸的是狗吸的吗？买不起一边凉快去！”售货员训斥他。

“哪能是狗吸的呢？神仙吸的，神仙吸的……”他又是嘿嘿一笑，试探地问：“零卖不？”

人家不稀搭理他，没好脸色地甩给他一盒。

他拿在手中横过来看竖过来看，还将鼻子凑上去闻闻，说：“我的意思是，不买一盒，买几支卖不？”

人家火了，一把夺回去：“还掐几截卖呢！外边捡烟头儿吸吧！”

他只好恋恋不舍地离去，心里暗骂一句：“娘的瞧不起穷人！”

有时他觉得自己是一个很有钱的人。有时他觉得自己仍是一个很穷的人。觉得自己是一个很有钱的人，乃是因为他过去特别穷过。所谓纵向比较，觉得自己仍是一个很穷的人，乃是因为他本能地想到：如今政策放宽了，猪往前拱，鸡往后刨，发家致富，各有一着。八成比他更有钱的人多的是了吧？八成他们也象他似的，存着七万八万的平常照旧唱穷吧？会不会某一天他自己在做着富梦，而实际上富起来了的他到了儿还是个穷人呢？这又所谓横向比较。他常常怀着这种不安的心理观察生活，观察别人，十分害怕别人也都象他一样富了起来，甚至变得比他更富。那他那种富了起来的欣慰，不仅将被大大冲淡，而且可能不再是欣慰，倒是悲哀了。这种心理日日夜夜苦恼着他，使他不知该怎么办好。显富不妥，唱穷别扭。两种心理交替摆布他。富起来的好心情是靠周围尚存大批大批的穷人维持的。比方是运动场上竞赛的运动员们，那冠军非有第二第三和根本沾不上名次的竞赛者衬托着才能感到得意。

他对那些高档商品的占有欲非常之强烈。二十英寸的大彩电，他想占有。二百立升的双开门的电冰箱，他想占有。一千多元的双缸洗衣机，他想占有。象备齐了华彩鞍蹬的骏马一般的摩托车，他想占有。女儿秀秀几次苦苦哀求他买一台的录音机，他想占有。不过不是女儿所说的那种二百多元的，而是那种最高级的。一切代表现代化生活水平的东西，不论对他自己对他的家需

要不需要，他都想占有。但又都舍不得花钱买下来。他对那些东西的占有欲的确是非常之强烈的。但他对钱的占有欲又十倍百倍地强烈过对那些东西的占有欲。钱一旦买了东西，他则会觉得自己的占有欲不但没能满足，反而大大落空了。只要有钱就好。只要有钱就是真富。钱能买下那许多东西，因而钱显然比那许多东西更重要，因而怎能将更重要的钱换成那些与钱相比又不甚重要了的东西呢？他对那些东西的占有欲在完全可以买回家去的一个有钱人的心态的安抚下游戈着，萌动着。他喜欢体味这么一种心态。有足够的钱完全可以买下那每一样价格很贵的东西，时时想买而又终于不买，终于不买而又特别想买，对自己这种心态的无休无止的体味、抑制与鼓励，给他的内心带来别人没法揣摸没法理解的乐趣。他认为这正是一个有钱人的真正的乐趣。兴许正是怕失去体味这种乐趣的条件，他才不买那些东西。这是一种精神占有术。但又不能说就是阿 Q 那种精神占有术。阿 Q 对吴妈的及赵家女人们花床的那种占有欲，毕竟只能实现在梦中。而他的占有欲，要什么时候实现，就能什么时候实现。那是有钱的人才资格获得的精神上和心理上的特殊的享受。不错，是一种特殊的享受。因为他可以设想那些东西，他欲占有的一切东西，包括那些好烟好酒，已经是他的东西了，不过暂时存放在百货公司罢了。正如他那笔钱存在储蓄所里。

他那头脑还常犯猜疑：这些高档商品怎么不见有人买呢？难道都买不起？不可能吧？据我所知，富了起来很有些钱的人，县里是另有几位的呀？我徐有德不买，他们为何也不买呢？哦，是了是了，他们八成是单等着我来买！我买了，我的钱便少了！岂不显出他们更有钱了吗？他们岂不在我面前会显得要多神气有多

神气，而我与他们相比岂不矮一头了吗？人心真是太狡猾太奸诈了呀！他仿佛看到了生活向他设下的一个大陷阱似的。我徐有德才不会上他娘的这个当呢！便觉得自己在一场战役中胜利了。

这一战役上的胜利却并不能中止他逛百货公司的瘾。因为他那种特殊的精神上和心理上的享受，也早已成了瘾。

“在战略上藐视敌人，在战术上重视敌人。”新屋是盖起来了，旧院墙还未推倒。“文革”中用白灰写在旧院墙上的一条“最高指示”还依稀可辨。那时他的“敌人”是队长、支书。斗他们是“文革”中天经地义的事儿。全村人都斗他们，便也跟着斗。不斗白不斗啊。斗了总归能证明自己是“革命”的，也就同时保护了自己不被别人斗。如今队长和支书倒对他不记前仇，反而刮目相待，时时套点近乎。因为他富了，有钱了。

他老觉着如今他的“敌人”无疑是比“文革”中多了起来，而且日渐其多。所有一切那些已经象他一样富起来的，正在富起来的和想要富起来的人，他认为可能都是他的“敌人”或将成为他的“敌人”。他老希望那些象他一样富起来的遭到什么天灾人祸而由富再变穷，希望那些正一天天富起来的永远不能象他一样真正富起来，希望那些想要富起来的永远是痴心妄想，全县永远只有他一家真正富并永远永远都是最富的户。必然地，他认为那些已经象他一样富了起来，储蓄所里存入了几万元的人，也不容置疑地有着与他相同的野心，也不容置疑地暗暗将他视为“敌人”。在县储蓄所里，他以自己那种农民式的敏锐发现，存钱的人是越来越多了，相比之下取钱的却越来越少。他不能不认为这是一个值得十分提高警惕的“新动向”。而县百货公司那些高档商品，可以说出现了滞销。这是又一个明证，有许多看不见的

“敌人”确实存在着。他们处心积虑地预备以他们的暗地里的更富有朝一日将好不容易富了起来的他挤出行列，比成穷人。这种危机感，这种担忧，使他的心理负荷越来越沉重，压迫着他，不断地催促着他：存钱，存钱，赶快存钱！并告诫着他：别花，别花，千万别花！唉唉！富起来了有富起来了之后的苦恼和郁闷啊！忧情愁绪何人晓？

今天，他存了钱，又信步来到百货公司。在一楼，烟酒柜台的那个售货员姑娘，没等他走过去就发现了她，顿时耷拉下那张擦了过多的什么“增白露”之类的柿饼脸，操起鸡毛掸子掸柜台，两眼活象瞪着个贼似的瞪着他，那意思是：你再敢往我柜台上趴？再敢我就豁出这个月的奖金不要了给你几下！

他迟疑片刻，没走过去。人有脸，树有皮，我五十多岁的人了，才不在你这个小丫头片子面前自讨没趣哩！他想。打鼻孔里轻蔑地呼出一声，心说：“眼浅的东西！我徐有德存着的那笔钱，若是全取出来往你柜台上一堆，想要把你买下来，八成你也会乐不得的！”

他倒背双手，俨然一位中央商业部门光临视察的大干部派头，晃着膀子，不慌不忙地踏上了二楼。

二楼的情形今日不比往常，不少人争相选购高档商品。

嗯？……

他颇犯疑惑。一问才知，今日那些滞销的高档商品削价处理。县城里的人们自有他们应付商品价格浮动的策略。你不是又涨了吗？好吧，你涨你的，我干脆来个不买！你有千条妙计，我有一定之规。县百货公司吃不消了。他们犯了主观主义的错误，片面相信了报上、广播里关于“人民群众购买力大大提高”的宣

传，到头来还是斗不过这个县城里的“人民群众”，只好削价处理。“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嘛！

“有钱就买吧！大削价了还不买，那是真傻瓜！过这村没这店啦！听小道消息传，一个月后这些东西的价格还要涨呢！”

还要涨？……娘的腿！

物价继续涨，意味着徐有德存在银行里那一大笔钱将继续地不值钱！他并非根本不在乎这一点，他是在乎得很哪！生活在县里城里的人们还有长工资这一说，乡下的农民哩？娘的腿！鸡蛋咋就不涨到七元八元一斤呢？他是在乎得很而又丝毫没法儿想！平日里只好不去想。今日身临其境，再不想可是白扛着一颗半点也不愚蠢的脑袋啦。

他呆呆地想了想，终于下决心也要买一件什么东西。买削价商品，能使人们普遍获得一种占了便宜的心理满足。便宜摆在眼前不能都让别人占去了！他想。接着就往柜台前挤。二十英寸的大彩电，国产的，削价三百元——恰恰等于他今天刚存入储蓄所的钱数。削价三百元也还是一千八百多元的价格呀！买了，又等于支出他五六次才能存到的钱数！五六次！娘的腿！还是太贵！家里那台九英寸的黑白电视一样看！何况他也根本没工夫看电视，不买！电冰箱……削价二百元，也算个可以考虑占不占的便宜。不过一个农民家里摆电冰箱干吗？放剩菜剩饭？若剩了，全家每人多吃几口就打扫了——不是从来如此的吗？用不上，不买。洗衣机——闲着秀秀娘那双手干吗？再说还有秀秀忙里偷闲帮着。再说全家每人的衣服都有限的几件，洗次数多了，没穿坏倒洗坏了！……

最后，他的目光落在—排录音机上。

他又一次想到了女儿秀秀。女儿的双手不仅忙里偷“闲”能再干点什么其它的活儿，两只耳朵也确实需要听到“咯咯嗒”之外的某种更好听的声音吧？对于他自己来说，“咯咯嗒”是世界上最好听的声音，是无比悦耳的音乐。但女儿的耳朵，似乎就跟他自己的耳朵有些大不相同了。他是明白这一点的。

唉，唉！女儿也真是个好女儿，真是能干的女儿啊！半个家，甚至大半个家，是担在女儿肩上的呀！四百只鸡，也是全靠女儿养着哩！他不过是隔几天往县里送一次蛋，从县里往回拉一次饲料。女儿还要帮她娘做饭，还要洗衣服，还要伺弄菜地……从小长这么大，女儿就没跟他这个当父亲的过上一天悠闲自在的日子。生活很穷那些年如此，生活富了这三四年还是如此。他心里竟有几分内疚，有几分酸楚起来，觉得对不起女儿。

唉，秀秀，秀秀，爹今天就豁出这一把，给你买台录音机吧！他心中涌起一股对自己女儿的大慈大悲之情，打定了主意。

“同志，同志，哪台削价顶多？哪台？哪台？……”扯住售货员的一只袖口，不让售货员走向别人。

“削价顶多的一台刚卖出去！这一台削价也不算少，三百来元呢！买不买？不买一会儿也卖出去了你可别后悔！……”

迟了一步：最大的一个便宜让别人占去了！他不无失落感，连声回答：“买，买！我买下了！”生怕这第二大的一个便宜又被别人抢占去。

人家就将那台录音机从货架上搬下，放在柜台上：“进口的，六个喇叭，双音箱。哪儿都没毛病，就是摆的时间久了点不那么崭新了。县城里的人不识货，这在省城想买还买不到哩！原价一千六百七十元，现价一千三百九十元，老乡掏钱吧！”

那售货员很懂得买卖心理，热情饱满地向他推荐。

一千三百九十?! ……

娘的腿！削了三百多元的价还这么贵！

他犹豫起来。一千三百九十哇！而且并不是货架上最大的一台。

“你到底买不买？”人家催促他。

对方为什么又那样急切地想要推销给自己呢？……这就可疑！他自认为也是懂得一点买卖心理学的。有些商店，为了卖出长期积压的存货，故意到处张贴削价告示，其实并没削价，欺骗人们买罢了！这样的事儿他是听说过的。稳住心思，千万莫上了当！他暗暗对自己说。不仅犹豫而且警惕起来。

“我……再考虑考虑……”他嗫嚅道。

“那你别扯住我袖子好不好？”对方扫了一大兴，挣开了他的手。

“哎，我买，我买定了！”一个小伙子，看那衣着是县城里的人，一只手也扯住了售货员的袖子，同时另一只手就拉开了小黑皮包链儿。

他眼睁睁地看着人家数清钱，一手对一手交了。

什么东西！钻空子占便宜！……

虽然他已经根本不想买那台录音机了，但见第三者当着他的面儿买了去，心里总不免别扭。

“县城里没识货的人？埋汰我们县城里的人！”那小伙子抱起录音机要走时，眉飞色舞说。

“别挑礼，没指你！”那售货员陪个笑脸，尔后横了徐有德一眼。

他心里那个气！

“你把旁边儿那大的给我搬来！”他又看中了一台。

售货员就从货架上搬下来。不过没搬给他，搬给别人了。

“哎，你怎么不搬给我？！”他急了。

“人家比你先看中的。”售货员爱理不理地说：“我又不是为你一个服务的！”

“你没开口前我就跟售货员说过好几声了！”那人替售货员向他解释。

得了便宜卖乖！他心里又一次暗骂。却只有眼睁睁地看着别人将这台录音机也买走了的份儿。

“红梅牌的！……”

“我要红梅牌左边的那台，对，对，就是那台凯歌牌的！……”

一只只手指向货架。

售货员不再睬他，忙于应对那些人们去了。

货架渐空。人也渐少。

他突然大吼一嗓子：“嗨你！……”

售货员吃一惊，扭头瞪着他冷冷地问：“吼什么你？吼什么你？……”

他一指售货员，雷霆大发起来：“我告诉你听着，我可不是那买不起的主儿！老子存得有一大笔钱哩，能把你的货架子买光！你看人下菜碟儿，不理我光理别人？我不过就是想买台称心如意的，挑选挑选！……”

售货员倒被他逗得喷儿一声笑了，说：“好，好，先理你这位财大气粗的！”说着走过来，平心静气地问：“您要挑选一台什

么样儿的？您讲吧，我帮你参谋。”

“我……”他的嗓门儿降低了，难为情地嘿嘿一笑：“就把削了价也是最便宜的一台搬给我吧！”

“原来如此。”售货员又笑了笑，转身靠着柜台，朝货架上扫了一遍，将最不起眼儿的一台搬下放在他面前：“原价三百四十，削价四十，三百整，声音还可以。”

才削价四十！最小的一个便宜。价钱他倒十分满意。秀哇秀，爹今天可完全是为你豁出这一把的呀！

“能不能……再削点儿？……”他商量道。

售货员耸了一下肩膀：“这可不是我能做主的事儿……”又显出不耐烦的样子来。

“中，中！再一点不削我也买了！……”他这才想起自己身上只有一元多钱。“哎呀，你看我，没带钱！这么着好同志，我求求您啦，这一台您千万替我留着别卖出去！我现在就到储蓄所取钱去，十分八分钟准回来！”他涨红着脸说。

“好吧，快去快回！”售货员重新将那台录音机搬起放回货架。

他一转身就蹬蹬蹬下楼了。

好在县城不大。百货公司离储蓄所不甚远。他一溜儿小跑，来到储蓄所。若迟几步，储蓄员们就关门午休了。

“徐有德，你怎么又回来了？”见他那种慌慌张张的样子，储蓄员们皆诧。

“我取钱，我取钱……”他一迭声地说“取钱”。

“我们还以为你在我们这儿丢了多少钱呢！”

“你可是光存不取的啊，今天太阳从西边出来啦！”

“刚才逛百货公司去了吧？见着啥非买不可的东西了？”

储蓄员们七嘴八舌地问他，觉着他这个人取钱对他们来说简直是一大新闻。

他挠挠头嘿嘿嘿笑道：“给我那女儿买台录音机！”

……

他终于拎着那台录音机离开了百货公司。一边往长途车站走去，一边想象着女儿见到录音机时的高兴劲儿，心情挺愉快。对女儿怀有的那种潜在的内疚感消失得无影无踪。他认为自己该是很对得起女儿的啦。

车站有十几个等车的人。其中一个小伙和一个姑娘，老瞥他的录音机。看他们那挽着胳膊握着手的亲昵劲儿，准是刚刚开始相好不久的一对。

那小伙子搭讪着问：“刚买的？”

“刚买的。”他显耀地将录音机拎高了一些。

“声音好吗？”

“当然好喽！不好我能买？”

“多少钱？”

“原价三百四十，削价四十。我倒不是因为削价才买，我女儿早就喜欢这么个东西！”

那小伙子笑笑，不再问。

那姑娘将小伙子轻轻扯到一旁，嘀嘀咕咕又是埋怨又是怂恿地说了些什么。小伙子似乎有点不愿意，姑娘就扭身不理小伙子。

小伙子回头看他一眼，哄了姑娘几句，又走到他跟前，十分恭敬地说：“大叔，想跟您商量个事儿……”

“嗯？……”他看出他们是在打他这台录音机的主意，将录音机双手抱在怀里，暗暗提防对方一下子夺了去就跑。

“咱们到一旁说吧！”

“不！……”

“那……在这儿说也行。我想买您这台录音机！”

“我刚买的，干吗卖给你呀！”他躲开了小伙子几步。

小伙子凑过来，继续说：“大叔，您别急！您也别躲我，我绝不会抢您的。是这么回事儿，我们今天专为到县城来买录音机，可没成想赶上今天大削价，空手而归，您想我们有多扫兴呢？……”

他仰起脸，佯装看天。心说：那是你们运气不好，与我什么相干？

小伙子不死心，恳求道：“大叔，您把这台录音机卖给我，我俩事成之后，我天天祝祷着您长命百岁还不行吗？”

他无动于衷。心说：我活一百岁干吗？能活个七十来岁就活够了！

“大叔，我可是想按原价买您的！”

“嗯？……”他不再仰脸看天了，不由得瞅了对方一眼，半信半疑。

“真的！”

“这……”他沉吟着。

周围的人们都在瞧着他们，默默听着他们之间的话。

“咱们一边谈……”这回轮到他腾出只手，将小伙子扯一边去了。

“你刚才怎么说？”

“按原价买。”

“一言为定？”

“一言为定！”

“你……不用再跟她……商议商议了吗？”若是他接过了钱，对方接过了录音机，那姑娘再觉着吃了亏，对方再反悔，当着那些人的面演一出戏，多么臊得慌！他是极护脸面的人，不能不提防这一招儿。

小伙子一笑，说：“大叔，用不着商议。花的是我的钱，又不是花她的钱。我们还在谈着看的阶段呢，这时候我在她身上花多少钱她也不会责怪我的。您若真肯照原价卖给我，我心里就非常非常感激您啦！”

“你的钱可带在身上的吗？”

“带在身上，带在身上！”

“好，那我卖给你啦！算是我积一次小德吧！”

小伙子便探手兜内，取出一个牛皮纸信封，从中抽出一沓钱，急切地数起来。

他将录音机挟在腋下，从小伙子手中接过钱，又细数了一遍，三百四十——三十四张“大团结”。

“录音机归你啦！你今天碰到我，算你运气！”他说着，将录音机递给了小伙子，抽身便走。

三百元，存了，又取出来，这中间就变成了三百四十！实实在在不大不小的一个便宜啊！虽说跑了几趟腿吧，那也太值了呀！他不等车了。他要再把这三百四十元存到储蓄所去。他头也不回，越走越快，怕那小伙子忽然反悔追上来。

小伙子没反悔。

他再次出现于储蓄所，存那三百四十元时，使储蓄员们一个个又是一番诧异……

他回到村里，已是下午四点多。刚走入小院，他站住了。

一阵“乞示卡嚟乞赤卡嚟”的音乐，响自女儿的房间。从敞开的窗口，他看见了女儿半截身子，在“乞赤卡嚟”的音乐声中仿佛也“乞赤卡嚟”似的扭摆着。他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相信那疯疯颠颠扭摆着的是自己的女儿。然而那无疑是自己的女儿。她那苗条的身子好象马上要在“乞赤卡嚟”的音乐声中扭摆得“乞赤卡嚟”地散架了！她的头随着腰胯的扭摆，一忽儿低下去，一忽儿扬起来。她那披散的长发就一忽儿瀑布般地遮面而“泻”，一忽儿乌云般地冲天而“飞”！她分明是陷入了一种忘乎所以的境界。

此时此刻的秀秀，的确确实是陷入一种忘乎所以的境界。她感觉那“迪斯库”音乐如同一股猛烈的飓风，而她自己如同一根羽毛，一片叶子，被啸卷在它的漩涡中心，悠悠地扶摇直上，疾扬迅转，飘飘地自在降下，徐舒慢展。她整个儿是身不由己。她并不会跳什么“迪斯库”，她不过是伴着那猛烈的音乐猛烈运动着罢了。在如此这般猛烈的运动中，鸡和蛋以及一切一切与鸡与蛋相关的事，统统从她的头脑中甩到十万八千里外去了！她没了思想也没了思想的羁绊没了欲望的冲动没了愁烦的苦闷。她但愿那猛烈的音乐别停止别停止永远也别停止。但愿自己任情任意地跳下去跳下去跳下去永永远远地跳下去。从鸡的世界蛋的世界解脱出来了，她感到是多么称心愉快多么称心愉快啊！

啪！一截劈柴突然飞进屋里，险些砸到她身上。

她顿时停止了，气喘吁吁，汗湿面颊。长发垂在脸上。她将

长发撩到颈后，一眼瞅见爹站在院当中，怒目金刚也似的瞪着她。

象个什么样子！快做媳妇的大姑娘了，疯颠颠也不怕外人看到了耻笑！

徐有德气得不行，他是个要脸面的人！他不能容忍女儿给他也给她自己招至众口非议！

秀秀慌忙关上录音机。飓风般的音乐嘎然而止。

满世界原来是无边无际的燥热，可她跳着的时候却一点儿也不觉得热，倒觉得风凉。

徐有德几步跨到女儿窗前，铁青着脸问：“鸡喂饱了吗？”

“喂饱了。”女儿怯怯地回答。

“鸡房打扫过了吗？”

“打扫过了。”

“下的蛋都收了吗？”

“收了。”

“一麻袋鸡毛挑捡过了吗？”

“这……没腾出空儿……”

自从县农副产品公司开始收购鸡鸭鹅毛，那些下蛋少的鸡被他毫不怜悯地杀掉之后，拔下的鸡毛已渐渐积攒了充充实实的一大麻袋。如果不经挑捡就卖，只能卖个平价。挑捡后再买，绒毛、羽毛、翎论等分价，能多卖些钱。他今天在县里路过农副产品公司时，看见了告示——一个星期后不收了。积攒许久才一大麻袋之多的鸡毛，这星期内不挑捡出来送到县里去卖，就换不成钱了！他一路都在想着这件事儿怕回到家里又忘了。

“你！……没腾出空儿？那你倒有空抽羊角疯！……”

他厉声怒斥。

唉，唉！二十岁的大姑娘了，怎么就不知道钱是何等重要的哩？怎么就不知道和他这当爹的两股心劲儿拧成一股心劲儿赚钱哩？女儿若是再小几岁，我真恨不得扇她几巴掌！

秀秀一声不吱，垂下头去。

秀秀娘从西屋走出来，双手粘着面，息事宁人地说：“他爹，你刚回来，不进屋喝杯水，歇歇脚儿，对咱秀秀大吼大叫什么呀！”

他这才跟随秀秀娘走入西屋。

秀秀缓缓坐在床沿发起呆来。总是这样。多少次了总是这样。每当她刚刚觉得从鸡的世界蛋的世界挣脱出一会儿，哪怕是一小会儿，爹就将她连推带搽非训则骂地驱赶回鸡的世界蛋的世界。不是爹便是明贵。爹认为，她不在鸡的世界蛋的世界里从早忙到黑，是大逆不道的。

“咱秀都二十的大姑娘了，年底就是明贵家的人了，你当爹的对她有什么火气不好强压点吗？”娘的声音。

“正为这，我一想便烦！她嫁过去后，鸡靠我一人养？”爹的声音。

“雇个人呗！明贵家不是雇了个人吗？”

“雇个人每月得给人家工钱哩！还得管吃！你当我不知明贵那小子的如意算盘？将咱秀娶了过去，他准辞去雇的那个人！养鸡的活咱秀样样通了，打着灯笼他也再难找咱秀那么个好帮手！”

“我不信明贵是这么个算盘！”

“你不信就等着瞧！”

“那当初咱俩商议时可你先点的头！”

“你愚哩！我能不点吗？不点头，明贵那小子若是娶了别人家女儿，河东河西，他是养鸡个体户的头一个能人了，日后还不和咱们处处争高下啊！”

“你别说了！越说越诡谋！让咱秀听了，心里咋个想法？”

“这些话哪天还非得对她说穿不可哩！明贵那小子有他的如意算盘，我有我的长远打算！等咱秀当了他的家，劝他将他家那六百只鸡合过咱家这边来，他就掉进我的陷阱了！”

“你！……老东西！你是一心以少吃多哩！”

“我养育这么大个女儿，白嫁给他就对理吗？”

秀秀听着，吧嗒吧嗒落下了泪。

一会儿，爹走入她屋里，问：“录音机哪来的？”

她不回答，也不拭泪。

爹一再逼问。

“买的。”她伤心地别转脸。

“买……的？……你哪来的钱？！”

“我……我自己攒的贴己钱……”

“贴己……钱？！好哇！你是越长大越有出息了！倒会背着我攒钱！……”

当爹的痛心疾首地吼叫。女儿背着他搞起自己的“小钱库”来，使他觉得女儿简直如同“内奸”如同“叛徒”一样可恨！

“你说！你今天给我从实招来，你平日里昧了多少钱？怎么昧的？啊？！……”他双手抓住女儿的肩膀摇晃着。

秀秀被摇晃得火了，使劲儿推开爹，倏然站起，大声说：“我就是个长工，也得拿工钱！”

娘也慌慌地奔进来了，插身于父女二人之间，袒护地对一家之主说：“哎呀，你想把秀怎么着哇？她能昧你几多钱？还不是背着你偷偷卖了几次蛋吗？总共才积攒下一百五六十元钱，对人家省城里来的那大学生的录音机喜欢得不行，人家见她喜欢得怪可怜的，愿折半价卖给她，回家跟我商议，我点头了，孩子她才敢买下来，刚听没多会儿，你就喝五吆六地不让她安静！……”

一百五六十元！一百五六十元啊！他进县城一次，也不过就能存三百元！在老伴和女儿眼中，一百五六十元居然算个小数！他瞥了那台录音机一眼，不大个东西，而且旧了，值一百五六十元才怪哩！他今天舍下老脸，赚了四十元，女儿却舍下嫩脸，手一撒花掉了四个四十！怎么花的时候手就不打抖呢？

“你给我退回去！”

“不退！”

“不退我揍死你！”

“揍死我也不退！”

他这会儿的心理，恰与在县百货公司要给女儿买下一台录音机时截然相反。当时他心中涌起的是一股内疚的温情。这会儿他心中往上蹿着恼怒的火苗。觉得背着他搞“小钱库”的女儿才更应该感到内疚，感到对不起他。当时那种争先恐后的买与卖的氛围影响着他。那种生怕没占到什么便宜的心态支配着他。这会他自认为面对的是一个无可辩驳的吃亏上当的典型事例，反面教员是自己的女儿，受到真正损失的又是他这当父亲的。什么别的损失他都可以忍受，精神的、心理的，乃至他所十分看重的脸面的。唯独钱上的损失，他无法忍受！是可忍，孰不可忍？！

他是非要打秀秀不可了！

老伴却象母鸡护小鸡似的，伸展着双臂，勇敢无畏地将秀秀保护在身后，一边着急地说：“秀，快跑呀！傻孩子你快跑出去躲会儿呀！”

这时，家庭的第四个成员象后边有只狗追咬着似的冲进了姐姐屋，气急败坏地说：“还吵哩，你们还吵哩，都快快看看吧，明贵哥替咱家买的那些小鸡雏，被黄鼠狼子咬死了一大半哩！”

徐有德脑袋嗡地一响，两腿一软，扑通坐在地上，两眼瞪得直勾勾的，那如呆如痴的样子十分吓人。

唬得个老伴慌乱了手脚，拽住他一条胳膊，要把他扯起来，哪里扯得起来！

“秀，秀！还不帮我把你爹 到床上去呀？”

秀秀哇地哭了，一扭身跑出屋去，直往河边跑。

只有它，才能给予她的内心一些平静和安慰。只有它是永远不跟她说鸡说蛋的……

### 三

河东河西两村，原本是一个村，在河东。三年自然灾害期间，全村半数以上的人家，拖儿带女，背井离乡去逃荒。他们归来时，泥屋土墙受着风蚀雨侵，颓败得没法住了。又赶上胭脂河那一年发大水，将河东泡在一片汪洋之中。河西地势高些，比起河东来，能寻到个不陷腿的落脚处，他们便在河西重打井另建村。如今两村人口倒也发展得差不多相等了。

明贵家与秀秀家原本是一墙之隔的近邻。明贵家在河西落

脚生根后，秀秀爹便推倒那堵墙，占了明贵家的院落。以后就连明贵家的旧屋也“征用”了。明贵他爹赵长福是个老实厚道的人，碍着两家曾是近邻的情面，从未置一词。两家河东河西经常走动着，关系一如既往。

农村大搞“一打三反”那一年，赵长福从麦场上偷了半麻袋麦子。看麦场的人揭发了，被民兵们五花大绑逮到“反省队”去了。

“你偷几遭了？”

“只此一遭。”

“胡说！你要老实交代！”

“只此一遭，信不信由你们！”

民兵们审问时，他态度极不“老实”。

“你偷的麦呢？”

“早磨成面了。”

“面呢？”

“全家早吃进肚里了！”

“你知罪吗？”

“饿急了，不知什么叫罪！你们爱怎么发落就随你们怎么发落！我赵长福今儿个一百多斤反正是交给你们了，要我跪地求饶办不到！”

老实厚道之人一旦豁出去了，那是会变得比石头铁块还硬几分的。他在民兵们面前，一副任刚任割，但请速死的气概。

和他一样，腰带也是将瘪肚子刹得紧而又紧的民兵们，那年头因为饥饿变得更凶。他们将他吊起来毒打。他们越是毒打他，企图将他打服，他则越不服，反而破口大骂他们。

明贵娘扯着小明贵，前去替丈夫求饶。她跪在民兵们面前，磕头如捣蒜。拽倒了儿子，也迫使儿子跪在民兵们面前磕头。

“你娘俩给我起来！”吊在半空的赵长福怒吼。

“他爹，你就说句软话，认个错吧！”明贵娘跪行过去，托着丈夫的双腿，哭哭涕涕，苦苦哀求。

他一脚将女人蹬开，瞅定儿子那张恐惧的小脸儿说：“明贵，你若是爹的好儿子，你就为爹站起来！”

小明贵便慢慢从地上站了起来。

“爹问你，白面馍好吃不？”

“好吃……”

“还想吃吗？”

“还……想吃……”

“那爹往后就还要为你偷！只要我儿能吃饱肚子，爹不怕他们打！……”

民兵们气得没法儿想，可又毕竟不忍心下狠手打死他，只好对他的女人说，限三天交五十元“赎罪钱”，便放了她。

五十元，在那年头，对河东河西两村的人家来说，都不是一笔小数目。明贵娘扯着小明贵挨户求爷爷告奶奶地借。村人们中有许多从内心里怪可怜赵家的，但大抵都拿不出十元或者五元一张的人民币来。能借给娘俩的，也不过是毛票凑起来的三二元而已。有点压箱底儿钱的，又不肯多借给他们，怕赵家日后赖帐不还。而且有一个想法大大削减了他们的同情心：你家孩子知道白面馍好吃，我家孩子就不知道白面馍好吃？偷了队上的麦子，还不等于偷了我们的一样？吃饱了你们娘俩的肚子，我们凭什么借钱给你们娘俩？赎出你们那个丈夫那个爹，他不扬言还要继续偷

的吗？……

娘俩最后过了河，借到了徐家门上。徐家当年养的一口肥猪，已长到了三百来斤。

“有德兄弟看在俺娘俩份上，你家就把那口猪宰了吧！半扇猪能换回明贵他爹一条命啊！日后还不上你半扇猪的钱，明贵长大了给你当干儿，报答你的恩……”

“老嫂子，这个……这个事儿，咱们再慢慢合计，兴许托个人情，就不须交那五十元‘赎罪钱’了呢！我出这个主张，也全是为你们家好……”徐有德吞吞吐吐，不松口宰那口猪。他实在舍不得为赵家“贡献”出半扇猪。那口猪从二十来斤的小猪娃养到三百来斤，在那年头有多么的不容易啊！他家也欠了队上一笔债，单等着宰了那口猪顶债呢！

明贵娘拽着儿子又给秀秀爹跪下了，并对儿子说：“快给你有德叔磕头，帮娘求你有德叔救救你爹呀！”

小明贵就磕了几个响头，哭起来说：“叔，你救救俺爹吧！……”

在民兵们的面前，他并没哭，心里更多的是恐惧。他那幼小的心灵中，认为别人救不了爹，所说的那些怜悯话也是虚情假意的。但却相信有德叔是会真心救爹的，也是能够救爹的。那口三百来斤的猪的半扇肉，肯定可以交换回爹来。

半扇猪肉还抵不上半麻袋麦子吗？

秀秀娘在一旁鼻子发酸，看不过去，扶起这娘俩，好言安慰道：“明贵他娘，你放心，这口猪杀定了，我做主啦！明日就杀！后日保证让明贵他爹和你们母子团圆！拿出半条命，我家这三口（当时秀秀的弟弟还未出世），谁我也舍不得，拿半扇猪还舍不得

吗？多年的好邻居，这个节骨眼上不相帮一把，什么时候相帮……”

明贵娘听秀秀娘说得信誓旦旦，有情有义，千恩万谢地领着明贵回家去了。

娘俩走后，徐有德将自己的女人臭骂了一顿：“什么时候也少不了你多嘴多舌！我就不信，我徐有德不舍出半扇猪，他们敢将明贵他爹打死！再说挨打那是他自讨的！谁叫他充硬？我们为他舍出半扇猪去，别人还会猜疑他偷的麦子也分给我们了呢？就有你菩萨心肠！等到年底再杀，那猪还能长三四十斤肉！……”

秀秀娘从来当不了这个家，更做不了什么主，被骂得连声儿也不敢吱。

第二天，徐家并未杀猪，明贵爹并未被放回。

第三天，徐家还未杀猪，明贵爹自然还是未被放回。

娘俩盼着第四天第五天……

第四天第五天仍未听说徐家张罗杀猪……

明贵娘跪也跪了，求也求了，没个脸再到徐家问，打发小明贵问。秀秀娘对他说：“你有德叔出门了，待他回来我催他！”

第一次秀秀娘是这么说。

第二次秀秀娘是这么说。

第三次秀秀娘还是这么说。

小明贵三次都看见徐家那口大肥猪躺在院子里晒膘，没看见“有德叔”。其实“有德叔”三次都在家。不过见他进了院，躲在另屋不露面儿。

徐有德倒确是说得不错，“赎罪钱”没交，民兵们并未敢将赵长福打死。

半月后，他终于被用门板抬着送回了家。

他已被折磨得不成个人样。他跟民兵们闹“绝食”，奄奄待毙。

他一病在床起不来。

又过了半个来月，年根儿底下那几天中的一天，赵长福将儿子唤到床前，用颤微微的手抚摸着儿子的头，说：“儿，你要记住爹的话。爹从没在人前栽过跟头，只为听你夜里叨咕梦话都想白面馍吃，才一时糊涂动了做贼的心，结果落这么个辱没祖宗的下场！你长大了，要有志气，河东河西两村人中，替爹将脸面争回来，爹就是死了也安心，要不，爹没脸面见咱赵家阴曹的祖宗……”

当天下午，赵长福大吐几口鲜血，死了。

娘哭得天昏地暗中，河西村的人们都往河东村跑——徐家杀了那口猪，现割现卖……

小明贵将这个世界看透了。

他谁也不恨。连那些打过爹的人也不恨，单只恨“有德叔”。

因为这个人欺骗了娘，欺骗了他。幼小的他暗暗发誓，长大后一定要对这个曾使他感到很亲切的人实行报复。报复了这个虚伪的人也就是报复了整个虚伪的世界。

一种恨，除非有种忏悔催化，才会从一个人的心中渐渐根除。而忏悔，其实质首先是人对自己的心灵的宽恕，然后才是对他人的心灵上的补偿。只有某些博大胸怀内的高贵的心，才能原谅一切，将积恨转变为仁慈。从来没有一个人的心是不会恨的。不会恨的心便也不会宽恕，便也没有仁慈。高贵的心不过是不愿长期怀恨的心。与其说是以仁慈替代了报复，毋宁说是以明智替

代了仇恨。长期怀恨对人的心灵是一种有害的损伤，尤其对从小就种下一颗恨的种子的的人的心灵是这样。明智的人懂得这个从根本上说是对自己有益的道理，而我们大多数人在大多数情况下是不够明智的。所以忏悔是我们大多数人在大多数情况下求救于自己的心理行为。

长大成人的明贵，很想摆脱对徐有德的怨恨。这怨恨如同溃疡一样，经常扩散开来，遍布他的心间。可是从小种下的一颗种子，根须已经深深扎在心里，得靠别人帮助他刨掉。除了娘，没有另外一个人知道他心里种下过这样一颗种子。娘不但不帮助他，而且常常提醒他别忘了这一点。娘和他一样，早宽恕了打过爹的那些人，唯独对徐有德不宽恕。

“当年我们娘俩双双给他跪下哀求他，他都不怜悯，都舍不得半扇猪！无情无义的东西！我们赵家的后代永不能再同徐家的后代有交往！……”娘经常对他说诸如此类的话。可是娘又打心眼里喜欢秀秀。

明贵也是喜欢秀秀的。所以他要娶她。他却无法作到因喜欢秀秀而从内心深处消除对徐有德的怨恨和实行报复的念头，所以他更要娶她。娶了徐有德的女儿，将徐有德的女儿变成自己的老婆，既能满足他爱的愿望，也同时能满足他报复的愿望。这两种愿望都是他的大愿望。这两种愿望并非交替活跃在他心中，而总是同时活在他心中。看见了徐有德，他便会想到搂抱着秀秀那成熟得诱人的身子睡在被窝里该是怎样的一番欢乐。看见了秀秀，他便会想到有朝一日对徐有德这个人实行了报复该是件多么痛快的事。两种愿望，都因其中一种的存在而难以泯灭，也都因其中一种的存在而难以增长。它们形成他内心深处无法排除的痛

苦。而这痛苦之上，是他的六百只鸡和鸡们每天下的一筐筐的蛋带给他的真实的寄托。他的鸡是他的上帝。他甘愿做它们的奴仆。他觉得它们比人更有良心。只要好好饲养它们，它们就一天下一个蛋。蛋是他的信仰，蛋是钱。靠什么他使自己成了河东河西两村的一个人物？靠的是蛋，靠的是钱。靠什么他没有辜负爹临终的教诲？靠的是蛋，靠的是钱。靠什么使似乎早已被人们遗忘掉了的爹在死十几年后又肃然起敬地经常挂在人们嘴边了？靠的是蛋，靠的是钱。

那些当年吊过打过爹的人们，是在他成了河东河西两村的一个人物后才纷纷登门向他们娘俩儿请罪的，不是在这之前。

“瞧人家长福的儿子，不显山不露水地就将日子过得发起来了！”

“长福要是活着，现在多抖神儿呢！”

“唉，要论长福，那可是个老实厚道的人！当年只为半麻袋麦子，唉，唉！……”

这些言论，是在他成了河东河西两村的一个人物后人们才故意当面说给他听的，带有明显的巴结讨好的内涵，不是在这之前。

没有了鸡和蛋，他便没有了爱的权利。徐有德那么个人，肯把女儿嫁给穷户么？就是肯，秀秀甘愿吗？

没有了鸡和蛋，他便没有了实行报复的可能性。徐有德会把他放在眼里吗？他又能怎么去实行报复呢？除非趁黑夜去烧徐家的房子或往徐家水缸里投毒。那是要犯法的。他天生没有敢犯法的胆量。

而如今，靠了那六百只鸡和鸡们每天下的一筐一筐的蛋，徐

有德分明认识到了他是一个竞争能力大大超过自己的对手，又嫉妒他又不得不讨好他，联络他的感情，还不得不答应把女儿嫁给他。这已经是一种报复了。

对于他，鸡和蛋是比娘更重要的。是使他时时觉得自己如同一个王国的国王。他要不断地扩展这个王国的规模。他活着的最高使命，首先是为了这个王国的存在。他活着的最高形式，是做六百只鸡的奴仆。眼前是六百只，将来则是一千只，二千只，三千只，一万只！

一万只两天下三个蛋的鸡！先是成为全县，其后成为全省乃至全国手屈一指的养鸡大王。他知道徐有德连做梦都想成为一个养鸡大王。但他的野心要比徐有德大何止一百倍！他是渐渐地在他的王国里变成了一个中性的人，可是他自己并不能悟到这一点。对女人来说，他是个相貌堂堂、身强力壮的伟男人。对他来说，女人已很难引起他心理上和生理上的冲动了。让他选择一个女人或一只母鸡，他完全可能选择后者。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已丧失了作为一个男人的性的本能。他不过是在一种性本能的迷失状态中逐渐“移情”了。“移情”在母鸡们身上。

他全心全意地爱着它们，饲养着它们。在它们中间，他如同一个国王在六百个妃嫔中间一样。那种占有的快感对他来说，是超越人的一切欲念之上的。

一些体态壮大的，从不需要“歇蛋”日子的母鸡，尤其倍加受到他的宠爱。他时常将它们抱在怀里，抚摸它们的羽毛，将脸贴在它们身上，喃喃地对它们说：“小亲亲，我的小亲亲，你们可不知道我有多么喜爱你们呢！好好儿给我下蛋，我是不会亏待你们的……”而当它们一旦下蛋日渐减少，他杀它们的时候，是

毫不犹豫也毫不手软的。杀得多了，便杀得利落了。一把逮在手中，将鸡头掐在鸡翅下，熟练地几下拔去鸡颈上的毛，快刀一抹，一分钟内足可结果两只……

而当那种男人的纯本能的需要，有时夜里也纠缠着他睡不着觉的时候，他便以纯本能的方式满足自己那种本能的需要，想象着秀秀就搂抱在自己怀里。事过之后，鼾然入睡。秀秀在他的意念中便也消失。他只在夜里想到过秀秀几次，很偶然地想到了。比如看见挂历上什么外国女郎的两条裸腿，便会想到秀秀的腿，进而想到秀秀身体的其它部位，进而睡不着觉，进而……偶然，也挺自然。

那挂历是县农副产品公司赠送的。他是舍不得自己花钱买那玩意儿的。

白天他没闲工夫想到秀秀。白天他彻底是中性的。白天活脱脱站在他面前的秀秀也是中性的。白天有性别的生命在他只一类——母鸡。

徐有德养鸡比他早。可以认为是他的“导师”。徐家靠养鸡富起来后，他嫉妒得要命。一天夜里他曾揣了几包耗子药，潜入徐家鸡舍。那是他唯一的一次受报复念头驱使的犯罪行为。但他及时想到了宣判，手铐，监狱，无依无靠的娘，终于没敢将耗子药拌入徐家的鸡饲料中。这件事只有他自己知道。一回忆就后怕。

“徐有德，依靠养鸡富起来的，我也要靠养鸡富起来！要比你还富！我要比得你在我面前低下头来！……”

那天夜里他立下了这个雄心。

他对徐有德的报复计划，现在不但已在进行之中，而且已实

现了一半，尚待实现的那一半计划是——娶了秀秀之后，通过秀秀动员徐有德，将四百只鸡委托他代养，使徐有德这个养鸡个体户名存实亡。逐步地他要侵吞徐家的四百只鸡。到那时，徐家的人都将成为仰仗他赵明贵而衣食的人了。他绝不会在衣食方面亏待他们，而且每月赏赐他们零用钱。只不过要时时提醒他们，他们是靠他养活的。他也绝不会不再养活他们。只不过要时时威吓他们，他想不再养活他们，就完全可以不再养活他们。没有哪一条法律规定他必须承担这样的义务。当然了，更要时时提一提半扇猪的事儿，比如在饭桌上就最应该有意无意地提一提。有意无意地，才其味无穷。他认为自己是个很宽厚的人，这样做简直算不上是报复嘛！即使也算报复，那也是极文明的报复嘛。别管什么事儿，只要做得文明，就无可指责。

还有些时候呢，他也曾放弃自己的报复计划。这个计划一步步实行起来也够累的。累心。但每当这时，他和娘双双跪在徐有德面前那“历史的”一幕，就象电影似的出现了。

十几年来，他一直期待着某一天徐有德亲自向他忏悔一番，那么沉淀在他心底的怨恨便会冰消雪化了。他是非常之需要徐有德帮他一把的。

徐有德却似乎早把当年的事忘了，根本不记得了。

“明贵，哪去啊？”

“明贵，吃了没有？没吃到我家吃顿吧？现成的！”

“明贵，你娘近来好吧？也不过河来串门儿！”

“明贵，进县城吗？给我捎几包鸡药，我家有几只鸡打蔫了呢！”

徐有德碰见他的时候，总是摆出副亲近长者的面孔，主动打

招呼。河东河西两村，与赵家关系顶顶密切的人，非他徐有德莫属似的。这使沉淀在他心底的怨恨更加难以消除，更加认定了徐有德是个虚伪之至的人。便以虚伪回报虚伪。

其实徐有德并没忘记当年的事。他很想忘记，却忘记不了。倒是希望赵家娘俩儿彻底忘记了。他对明贵那种亲近劲儿，不过是试探。给他的印象是，明贵这孩子仍将他视为“有德叔”。这对他是很大的安慰。

徐有德是个最没有忏悔意识的人。他的大半辈子生活经验告诉他，人人都是他妈的自私透顶的东西！好人是坏在骨子里的人。坏人是坏在表面的人。好人亦是坏人。乐善好施的人亦肯定是有图谋的人。人人如此。他为当年那半扇猪肉忏悔个屁！犯得着嘛！何况明贵那孩子（有时他也背后叫明贵是“那小子”，因思维趋势的不同而叫法不同）已然是他的半个女婿了！更犯不着啦！

明贵给他买的那批两天能下三个蛋的小鸡雏被黄鼠狼咬死了多半，他心疼得整整在床上闷躺了两天，滴水不进。他这辈子没吃过什么大亏上过什么大当，没被谁坑过骗过，也没被谁欺负过，也就没怎么恨过。黄鼠狼给他补上人生这一课。

第三天，他爬起来了。他要进行报复。做了一个套，舍出一只活母鸡当诱饵。却没套住黄鼠狼。那只母鸡也赔上了。他几乎气炸了肺。母鸡死了好吃肉。开膛破肚，鸡腹内嘀哩噜噜一串蛋茬子，他竟落泪了。眼泪不是为那只母鸡而落的，是为那些没下出来的蛋。秀秀娘将炖的整鸡首先用盆儿端给他。他撕巴撕巴，大吃特吃一顿，又喝了半盆汤。觉着两天来身体的亏损有了些滋补，更精心地又做了好些巧妙的套子。

那只黄鼠狼终于被套住了。是只白尾巴尖的老黄鼠狼，身子有一尺多长。他蹲在被套住的黄鼠狼跟前吸了三支好烟——大前门的。正如有人看书看到精彩之处忍不住也要吸烟一样，报复的快感使他忍不住也要吸烟，且要吸好烟。他用烟头烫黄鼠狼的鼻子，眼睛，脚爪。不能往身上烫。他想。烫坏了毛，它的皮就不值钱了。黄鼠狼并不老老实实在地被他烫。它抵抗，甚至反扑。结果烟头就掉在了它身上。他急忙用手去拂。他是真怕它那身闪着光泽的好毛皮被烫坏了一点点。它的脚爪很迅速地往他手背上来了一下，他手背上顿时出现了三道血痕。这使他更加痛恨。按他的逻辑，它咬死了他那么多外省买来的小鸡雏（主要的是它们都将长成两天能下三个蛋的母鸡），又咬死了他一只正在下蛋的母鸡，就该老老实实在地被他用烟头烫才对。

手上受了伤，他感到它并非是那么好摆布的。也摆布腻烦了。于是将它吊起来，活剥了它的皮。那真真是一副好毛皮，卖二三十块钱是不成问题的。减少了他的一点损失，却丝毫没减少他对它的痛恨。他先不理它，从容不迫地，更准确地说，是故意不慌不忙地，将它那血淋淋的温暖皮钉在了屋墙上。而那被活剥了皮的，光溜溜的“仙姑”的身子，在半空扭动抽搐，打悠旋转。钉好了它那张皮，他才同样不慌忙地来对付“一丝不挂”的“仙姑”。他落下套子，仍用套子拎着它，走到剥鸡食的木樽那儿，放下它在木樽上，双手紧握剥鸡食的旧菜刀，横七竖八一通乱剁。剁了足足有半个时辰，剁成了一木樽肉馅。然后他往这个鸡食槽子拨一点那个鸡食槽子拨一点，不偏不向，非常之平均地分配给他心爱的母鸡们吃了。

他方觉得出了一口恶气。

夜里，他突然肚子疼起来。说疼时，便疼得凶了，满床打滚儿，喊疼不止。秀秀娘问他究竟是肚子疼还是胃疼，他哎哎哟哟地说不明白，一会儿说是肚子疼，一会儿又说是胃疼。秀秀娘赤着双脚下了地，翻箱倒柜一通，找出两片药。不知是什么药，不敢给他瞎吃，便连声喊秀秀。秀秀慌慌张张地披件上衣奔过这屋里来，看那药，说不是管胃疼或肚子疼的，是管头疼或牙疼的。村里原先那个“赤脚医生”如今赶时代之潮流，“跑单帮”发财去了，两年多没回村了。也不知是在外边发了横财买下房屋过富贵生活呢，还是犯了什么经济案被公安局逮起来了。卫生所早不存在了。半夜三更的，也没处去找个懂医道的人来看个明白。秀秀娘没辙，只好再上床，跪在床上揉他的肚子，权当他是肚子疼。秀秀不便看着，默默退了出去。

那一夜，在爹哎哎哟哟的呻吟声中，秀秀再没合上过眼睛。她提心吊胆，怕爹挺不到天明，疼得一命呜呼。她很有些后悔，觉得这几天中一连串不愉快的事，全与她这个当女儿的有极大的关连。

录音机是退还给省城里来的那个大学生了。

他奇怪地问：“你听出什么地方有毛病了？”

她摇头。

“你又不喜欢了？”

她仍摇头。

“你觉得不合算了？”

她还是摇头。

他更奇怪：“这是进口的。日本原装的。虽然小，但音质很好。我半价卖给你，其实吃亏的是我，不是你。我的一个同学曾

想用原价买我都没卖。因为我简直离不开它……”

她终于低声说：“我知道你自己很喜欢，也知道你是很吃亏地卖给了我……是我爹，不许我买……”觉得非常对不起他的好意。

“你爹？为什么？不是你自己的钱吗？”

“我的钱也是我爹的钱。”

他更糊涂：“这村里的人都说你家起码在银行存了两三万，你爹怎么连一台录音机也舍不得给你买？”

她便又沉默。

“那我白送给你吧！还有这些录音带……”

“不，我不要，我怎么能白要你的呢！”

“不是你白要，是我白送给你。”他纠正地说：“要和接受是两回事儿，你接受了，我心里高兴！”他说着，将那台录音机捧到她面前，样子十分虔诚。

她没有接受。她定定地看了他几秒钟，一转身跑出了他的房间……

徐有德的肚子，疼到天快亮的时候，象疼起来那么突然地不疼了，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

秀秀娘是个迷信的女人。

她认为丈夫的肚子疼得有些蹊跷，进而认为肯定与那只白尾巴尖的老母黄鼠狼的死有关。“她”毕竟是位“仙姑”啊！分明是“仙姑”的魂灵不散，在丈夫身上作起祟来了。她去请本村的“神婆”姚三奶。这姚三奶既是“神婆”，也算得上是半个“女郎中”，会号脉，会扎银针，还会配些一般头疼脑热的土药方。自从“赤脚医生”跑“单帮”去以后，河东河西两村男女老少有

个小灾小病的都找她。她本已改邪归正，不再“跳大神”了。但是听秀秀娘说了一遍徐有德怎样活剥了一只白尾巴尖的老黄鼠狼，又怎样将它剁成肉馅喂了鸡后，感到问题实在太严重了。

“是白尾巴尖的吗？”

“是白尾巴尖的。”

“肯定是只母的吗？”

“肯定是只母的。”

“还剁成了肉馅？”

“还剁成了肉馅。”

“还喂鸡吃了？”

“还喂鸡吃了。”

“我的天！可不得了，秀秀她娘，可不得了呀！又是白尾巴尖的，又是母的，你就没法儿猜‘她’有多大辈份啦！还不儿孙成群呀？秀秀她爹可闯大锅了，‘她’的儿孙们不把你家闹个天翻地复才怪呢！……”

唬得个秀秀娘魂飞魄散，张大着嘴，半晌说不出话。“别怕，别怕！好歹有我，好歹有我姚三奶呢！常言说得好，救人一命，胜过积八辈子德。同村住着，我能袖手旁观吗？你先头里回去，我收拾收拾随后就来！……”

秀秀娘慌慌张张地就往家赶。

姚三奶倒并非想诈取钱财。她是信黄鼠狼会得道成仙这种说法。也非常自信她那套驱邪的本领。她完全是凭着侠肝义胆要为救徐有德一条活命而重操旧业，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她怀里隐藏个布卷儿，一双小脚向前移动得如急急风律，身子扭扭搭搭地就来到了徐家。她先命秀秀娘拉严窗帘，随后从怀

里抽出布卷，展开来，呈现一柄尺长的小桃木剑（原有的那把在“文革”中被没收了，至今仍是队长家孩子的玩物。这一把是新近让儿子削的，尚未“血刃”）。她又命秀秀娘燃上香。秀秀娘说家中无香。她说蚊香代替也行。秀秀娘便尊旨燃上了一盘蚊香。这时间内，她已抹了把锅底灰涂在自己脸上，皱巴巴的脸变得吓人倒怪的。

于是她让秀秀娘出去，倒锁上门，休放跑了黄鼠狼精。口中念念有词，一把桃木小宝剑上三下四，左五右六，仿佛要决一死战。

徐有德被蚊烟熏醒了。昏暗中，他看到一张“鬼脸”和手舞足蹈的肥胖丑陋的人形。他以为自己是在做恶梦，翻了个身。

姚三奶却以为是自己的法术灵验，叫道：“妖孽！你怕也不怕？不怕奶奶就上床了！”便往床上爬。无奈身子肥胖，爬不上去，一手拽徐有德的胳膊：“你拉我一把！”

徐有德方知不是在做恶梦，一个鲤鱼打挺坐了起来，一胳膊将姚三奶甩倒于地。

“妖孽！你好大胆！着奶奶一剑！”姚三奶笨拙地爬起来，舞着涂了锡粉的小桃木剑向他作砍杀状。

徐有德怪叫一声：“有鬼！”蹦下地，扑到门上，使劲推门。推不开。

“妖孽！你哪里逃！”姚三奶围着他乱跳乱叫，如怒目金刚，其声却又雌而不雄。

徐有德推不开门，便夺窗而逃。

但听哗啦一声，裹着窗帘布跌到院子里去了……

受这一场惊吓，他的神经便有点错乱，也以为自己果然是被

黄鼠狼“迷”了，白日时常胡言乱语，自谓姓黄，乃九世修成正果的大仙，不建仙庙则誓不罢休云云。夜里时常猛醒狂呼“有鬼”，从窗口往外逃。

秀秀和娘在明贵的帮助下，不得不将他送进县医院就医。

大夫并不视他为一个严重病人，只不过每天给他打一针镇静剂，睡前给他服两片安眠药而已。一个星期后，幻觉消除，黄鼠狼的灵魂也不知从他身上悄悄遁往何处。他惦着那四百只鸡，怀疑秀秀“贼心不死”，又偷他的蛋私自去卖，昧他的钱。更心疼每天所付的住院费，心急火燎地出院了。

回到家里后，他开始想到了死的问题。对一个养着四百只鸡，银行里存下三万来元一大笔钱的人，死无疑是一个十分严肃的问题。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说不定哪一天自己会很突然地死去吧？比如这一次，不就是个凶兆吗？一旦死了，那些鸡靠谁养？指望秀秀吗？秀秀年底便是赵家的人了，指望不上。指望老伴？如今连一天三顿饭都有点指望不上老伴了。指望儿子？可惜儿子年纪太小，撑不起他那四百只鸡的辉煌事业。他如亿万富翁，因后继无人忧郁得唉声叹气。

有天晚饭后，他将秀秀娘和秀秀召到跟前，自己正襟危坐在一把旧椅子上，问：“你们说，如果我明天死了，你们怎么办？”

秀秀娘听他的话大有“临终嘱咐”的意味，顿觉感怀伤心，红了眼圈儿回答：“秀他爹，咱又养四百只鸡，又存着那一大笔钱，富贵日子还在今后呢，你可千万别有什么想不开的，往死道上琢磨呀！”

秀秀也扑簌簌落下泪来，低声说：“爹，都是我不好，惹您生了那么大的气！往后我再也不提买录音机了，我再也不昧您一

分钱了，我……我给您下跪保证……”就跪在了他面前。

“你起来！真是养女白嫁人，养子才防老啊！唉，唉！……”他俯视着女儿，绝望得要命。

秀秀愧得无地自容，垂着头站了起来，寻思半晌，又说：“爹，那我就不嫁明贵了！谁也不嫁！我这辈子在家帮您养那四百多只鸡！……”

“混帐的话！”他瞪了秀秀一眼，将脸转向秀秀娘，没好气儿地说：“我才不想死呢，我还没活够呢！”

秀秀娘连声道：“那就好，那就好……”

他思考成熟地说：“秀秀是要嫁给明贵的，日子也不能往后推。但要明贵那小子当众立下一个字据，表示他甘愿改姓！”

“改姓！”秀秀娘坠入五里雾中。

秀秀说：“爹，你这不是为难人家吗？”

“当然是有点为难他。他一定得改姓。姓徐。还要当众叫我一声爹。他若肯，有他明贵小子的好处……”

“啥好处？”秀秀因爹这想法与自己的终身大事有直接关系，忍不住打断爹的话冷冷地问。否则，她便不问了，随爹咋想咋做去。她觉得黄鼠狼的灵魂并未遁去，仍在爹身上作祟。

“嘿嘿，我那四百多只鸡合过他家去！”徐有德用充满牺牲精神的语调回答。

“你这又是何苦哩？我越听越糊涂！”秀秀娘撇撇嘴道：“明贵就那么听你摆布？”

徐有德成竹在胸地说：“明贵那小子眼里，我那四百多只鸡比咱秀秀要紧多哩！他心里早就谋算我那四百多只鸡了！这一步棋看不出，我徐有德也白活五十多岁了！我成全他这一步棋！但

是，我的鸡，那就象我的血脉！我死了，也不能归了旁姓人家去！它们也还是要姓徐！我让他小子不管将来发到什么份上，永辈头上顶着我的姓！……”

徐有德几乎是恶狠狠地说出这番话。

秀秀和娘面面相觑，目瞪口呆……

果然不出徐有德所料。他托人将条件过给明贵，明贵虽当着那人的面破口骂了他一通“老混蛋”，第二天却亲自登门道歉，爽快应承，一切照办。

于是，徐有德选了个吉祥日子，在当院摆了一桌酒菜，请了十来个公证人，立下了一份字据。

“明贵，你从今往后，愿姓徐吗？”一个公证人煞有介事地问。

徐有德一手拿着自己的印章，两眼眈眈地盯着明贵，单等往字据上落下去。

明贵也瞅着他，嘴唇动了一下，却没说出声音。

“我们都没听见啊！”其它的公证人一个个特别认真负责。

“愿意！”明贵大吼一声。

公证人们被吓了一跳，一个个表情愈加严肃。

“现在进行第二项。明贵，徐明贵同志，你叫徐有德一声爹吧！”

“爹！”——气冲霄汉。

徐有德手中的印章，高高举起，缓缓落下。双手护着印章，将身体的重量也倾压了上去。

“好！”

众公证人喝彩不已。

两份字据，徐有德自己揣起一份，另一份无比庄严地交给明贵，然后斟了一盅酒，双手擎着，用似乎很动感情的语调说：“好儿子，你喝了爹这一盅！”

明贵接过，一饮而尽。手背抹下嘴唇，也斟了一盅酒，双手擎着，对徐有德说：“爹，你也喝了这一盅！”

徐有德更不含糊，同样一饮而尽。

众公证人就又喝彩。

那热闹的时刻，秀秀躲在河边哭……

## 四

晚风裹着河上游的凉爽，撩人心思地吹来了。河东河西两村，宁静地笼罩在绛紫色的暮霭中。炊烟在人家屋顶上徐徐地长。

一条载满猪草的无帆船顺流而下。驾船的小伙子，赤膊站在船尾，不慌不忙地扭动着橹，两眼打远处就盯着秀秀，直盯到近处。油腔滑调地唱道：

掩绣窗，剪银灯，羞把罗纬放。

一对鸳鸯，宽衣解带，上了牙床。

喜坏女红妆。

细端详，只见郎君拿醉样儿，

故意装腔。

白日里缠人，夜里又拿唐，丧心病狂。

秀秀背过了身。  
一船绿悠悠地飘去。

快些还奴的风流帐，奴心里着忙。  
你不依，俺就闹到东方亮，给你个不在行……

挑逗的歌声无赖似的仍缠着她。  
“狗剩！狗——剩——哎——”  
河西村里，一个女人扯着嗓子召唤小孩。  
一船绿是越去越远了。  
“狗——剩——哎——”

女人的嗓音，叠入小伙子的歌声。  
要是嫁给那么一个小伙子命运又会怎样呢？她想。  
望着越去越远的一船绿，秀秀兀自发起呆来……  
没有不散的筵席。

明贵敞着衣襟，浑身发着酒气，脚步踉跄地沿河边往家走。  
他是真醉了。不过头脑倒还清醒。

“老混帐！老狐狸！……”

心中咒骂着徐有德。觉着自己象一个黄花大姑娘，被徐有德当众扒光衣服糟踏了个够，自己还得当众说乐意！

不过四百多只鸡是毕竟归我了！他想。我的愿望毕竟实现了！

谁能不承认，那是很好的野心？

不承认的人就准是个嫉妒！

这么一想，他又觉得虽然当众叫了徐有德一声“爹”，虽然

从此姓徐了而不再姓赵了，却并不吃亏。

姓……姓有什么用处呢？姓是换不成钱的。

徐有德啊徐有德，你从此被我明贵攥在手心里了！

而躺在家中的徐有德，打着饱嗝，用笞帚糜子剔着牙缝，也在醉醺醺地作如斯想。得意之极，忍不住哼哼呀呀地唱戏文。

在同一个秀秀身上，他们似乎都看到了自己实现了的野心和成功的计谋，都认为自己比对方聪明得多，也都同样感到失落了些什么。究竟是什么呢？同样也不清不楚。也都不愿寻思清楚。

明贵走着走着，发现了秀秀。

“秀……秀……到……到年……底……我把你……和……和你家的四……百多只……鸡……一块儿……娶……娶过来！……”

“赵明贵！你……”

秀秀手指着他，气恨得说不出话。

“我……不姓……赵了！……从此……姓徐……徐了！……亲上……加……亲……”

“我瞧不起你！”

“瞧……不起……我？……就为……就为我当了……你……你爹个……儿……儿……子？……”

秀秀一句话，又扇起了明贵心里那种当众被糟踏的心理。这种心理上升着，迅速压倒了吃小亏占大便宜的心理，迅速演化成一种报复的念头。这念头夹杂着他在夜里偶而联想到她才产生的那种男人的本能的冲动，使他觉得此时此刻必须在她身上发泄一通才舒坦。

他朝前一扑，将她抱住了。随着冲劲儿，他抱住她倒在了地

上。秀秀挣扎着，却徒然地挣扎不脱。

他们就在地上滚着，搏斗着。象一头熊和一只狸猫子在拼命。

她的衣服在滚打中被他撕破了。

他们从岸上滚到了水中。

他终于将她压在身下，她的身体浸泡在浅水中。

他呼哧呼哧地喘息着，就扒她的裤子。

她在梦中都无数次地期望过的这件事，她曾不顾一个未嫁的年轻女子的自尊诱惑他给予她而从未满足过她的这件事，今天是以动物般的野蛮的方式实现了。

两个人扑腾起的水花溅到她的脸上，呛了她一口水。

她在他身下咳嗽。

他不管。

眼泪从她眼中淌了出来。

她抓住他的一只手，狠狠地一口咬下去！

明贵惨叫一声，放开了她。

她趁机爬上岸，系好水淋淋的裤子，连看也不看他一眼，跑了。

夜里，徐家的鸡舍着起大火来。

火好凶！根本没法儿扑灭。

徐有德望着大火，瘫在地上。他觉得他的一座辉煌的宫殿是彻底完了！

疯狂的“迪斯库”音乐从大火中传出。

秀秀娘呼天抢地：“秀秀！秀秀！我的秀呀！……”

那是很著名的一首“迪斯库”……